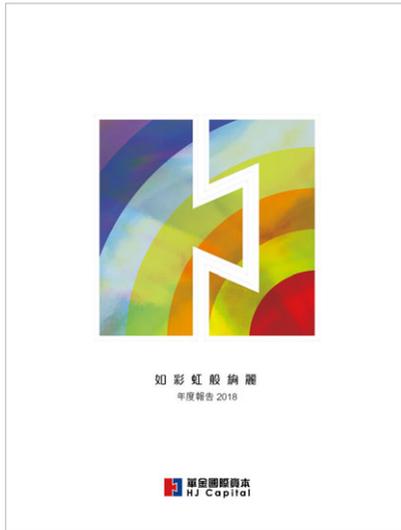




如彩虹般絢麗

年度報告 2018



設計概念

本年度的年報設計概念為彩虹，以其繽紛絢麗的色彩寓意集團的多元業務。今年集團更引入了酒店管理的業務，對於集團的未來發展，相信會如彩虹般燦爛！

整本年報的設計用上不同質感的色紙製造，由封面帶出彩虹概念，內文設計再以簡約的設計手法突出其色彩的應用，最後更以書本釘裝的整體設計加強其概念的表達。

目錄

17

五年財務概要

19

主席報告書

23

公司里程碑

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

獎項

3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39

企業社會責任

40

活動花絮

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1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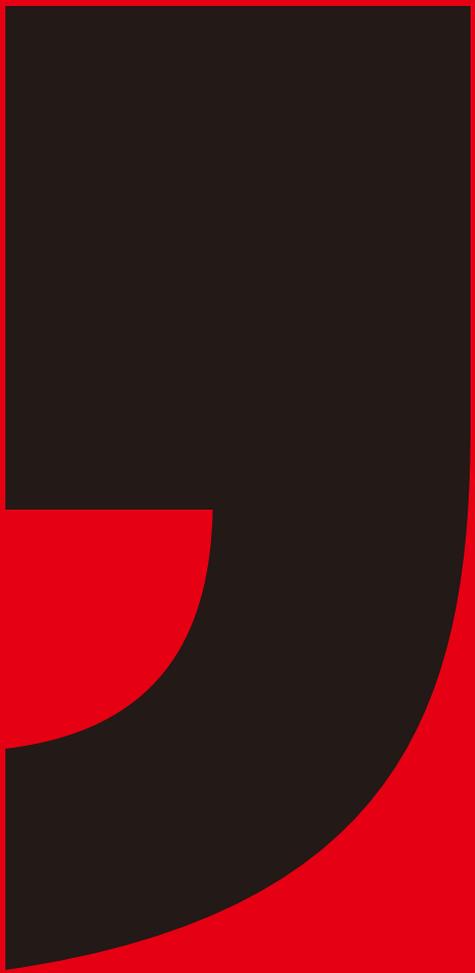
73

企業管治報告

85

財務部分目錄

產品及
服務組合豐富
推動本集團
不斷增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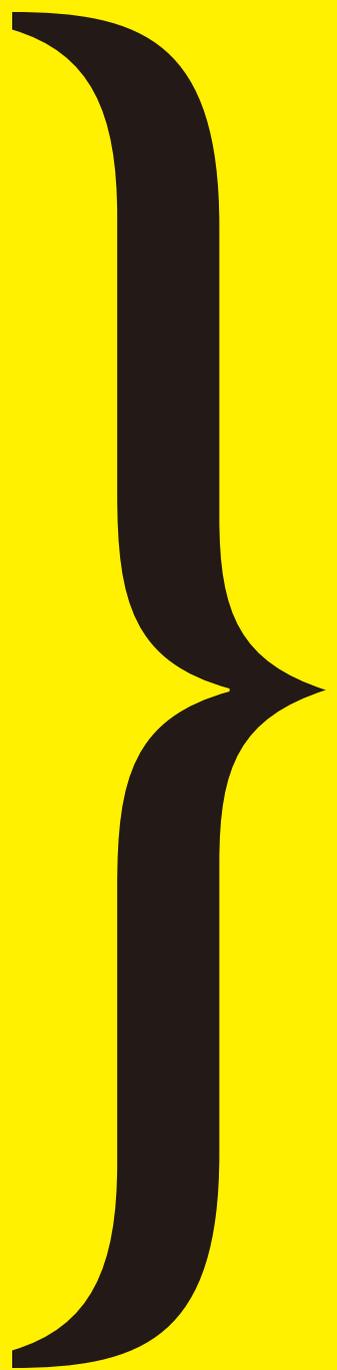
投資知識，
終身利益

”

本傑明·富蘭克林

財務顧問

我們提供全面、優質的財務顧問服務，
為客戶精心打造綜合解決方案。



證券包銷

我們提供的服務及
意見有助決定發售架構、
經辦包銷銀團、
進行累計投標、
協調路演、主導定價及
分配股份，並持續監察
及分析股價。

i



證券顧問



我們深明締造實際長久價值之道。
金融服務專業顧問時刻為客戶
出謀獻策，於時下最為棘手的問題上
佔盡先機。



證券及 期貨經紀



我們提供可靠便利的網上
交易平台，為您達成交投
目標，隨時隨地在環球
市場進行投資。

%

股權研究



我們可提供切合每名客戶投資策略的股權研究服務，對此引以自豪。



酒店管理

服務／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



我們以五星級服務提供
盡善盡美的酒店體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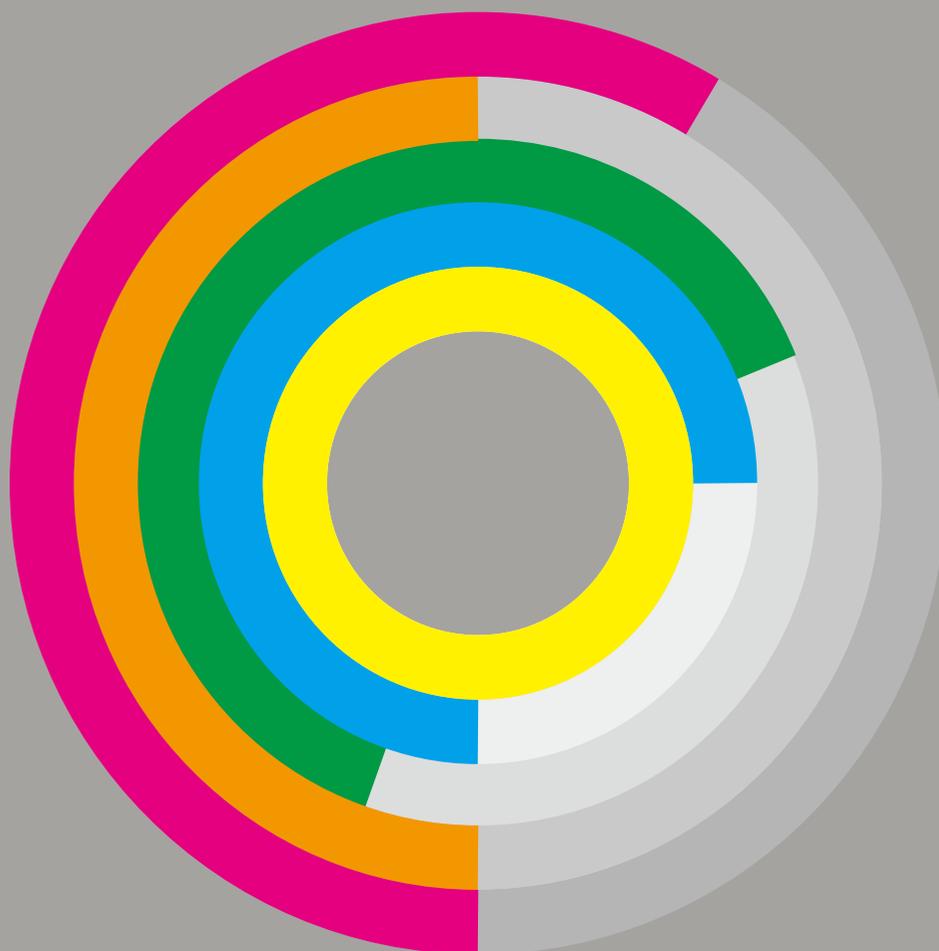
A

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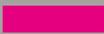


多年來，我們於財經印刷行業傲視同儕，
勇奪多項重大國際獎項。

五年財務概要



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 247,278
	二零一七年 / 191,271
	二零一六年 / 160,399
	二零一五年 / 204,703
	二零一四年 / 169,59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收入	247,278	191,271	160,399	204,703	169,593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4,040	1,156	(26,272)	18,857	20,506
所得稅開支	(1,786)	(812)	(2,583)	(4,461)	(3,953)
年內溢利／(虧損)	2,254	344	(28,855)	14,396	16,55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333,291	297,897	364,742	381,320	352,595
負債總額	(124,363)	(103,105)	(223,242)	(211,548)	(196,558)
權益總額	208,928	194,792	141,500	169,772	156,037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華金」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

二零一八年風雨飄搖，充滿挑戰。全球市場受到難以預料的政治及經濟事件影響，例如無間斷的中美貿易衝突及棘手的英國脫歐談判。恒生指數較去年下降**13.6%**，為七年來表現最差。儘管二零一八年的外部環境充滿挑戰，今年是香港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有史以來最活躍的一年，**133**間公司新上市、集資總額達約**3,000**億港元，創下歷史新高，使香港於二零一八年在全球各大證券交易所中名列前茅。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繼續吸引來自世界各地的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共有**25**間海外公司於香港上市。

自港珠澳大橋及廣深港高速鐵路落成並頒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以來，廣東、香港及澳門之間的合作不斷深化且內容更為具體。本集團將積極探索香港及大灣區的新商機。

廣東、香港及澳門
之間的合作不斷深化
且內容更為具體。
本集團將積極探索
香港及大灣區的
新商機。

業績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面對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本集團的綜合收入增加29.3%至約247,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91,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40,000港元)，毛利率則約為45.6%(二零一七年：約45.6%)。

完成收購華金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華金金融」)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華金國際」)後，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華金國際及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華高」)進行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於回顧年內，金融服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約94,200,000港元的收入。鑒於市場競爭激烈，財經印刷分部於過去兩年錄得虧損。經考慮本集團財經印刷業務的表現，本集團擬就財經印刷分部的業務計劃進行全面檢討。

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尋求新的發展商機，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高端服務，包括酒店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與會展、展覽、會議及活動策劃及組織有關的顧問服務。於回顧年內，此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約23,600,000港元的收入。

本集團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高端服務，包括酒店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與會展、展覽、會議及活動策劃及組織有關的顧問服務。於回顧年內，此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約23,600,000港元的收入。

前景

展望二零一九年，全球市場仍受政治壓力影響，例如英國脫歐最近未有解決跡象，加上中美關係仍未明朗。儘管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對其業務前景仍然抱持審慎樂觀態度。

隨著推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及「一帶一路倡議」，預期中國將於二零一九年加快海外投資，並進一步擴大與亞洲各國的貿易網絡，而香港必定會繼續擔當重要角色，為海外公司與中國內地提供業務平台及連繫。為對該等國家策略作出貢獻並分享當中的益處，香港政府勢將研究及探索於當中的參與角色，特別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等金融市場的發展。我們相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經諮詢市場意見後已達成明確共識，香港將拓寬其上市制度並積極擁抱新經濟。預期大批來自中國內地的新經濟公司將以香港為首選上市目的地，為其進一步發展提供資金。

儘管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對其業務前景仍然抱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
核心業務競爭力的同
時，不斷尋找和開拓新
的商機。**

基於以上種種因素，我們預計香港金融服務市場前景將維持樂觀，使本集團的業務受惠。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重整業務，為香港金融市場未來的機遇與挑戰作好準備。本集團亦致力加強金融服務分部的發展，同時探索可能的投資及發展機會，重新部署金融牌照業務以擴寬金融服務業務範圍。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核心業務競爭力的同時，不斷尋找和開拓新的商機。本集團已聘請一支擁有酒店管理行業以及活動策劃及管理方面的全面專業知識且相關經驗豐富的人員團隊，擁有必要的專業知識及人員以提供酒店管理服務，以及與會展、展覽、會議及活動策劃及組織有關的顧問服務，將其目前的顧問服務主要活動由金融顧問擴展至高端服務顧問。透過上述舉措，本集團旨在進一步豐富及擴闊收入來源，確保可持續發展，力求全面提升本集團的未來整體運營表現。為盡力擴大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溢利及回報，本集團將專注加強現有業務的競爭力，同時亦繼續拓展新商機。

本人謹此對客戶及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另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團隊及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傑出貢獻及不懈努力。

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公司里程碑

二零零零年七月

卓智財經開始於香港及亞太地區經營業務。

二零零九年九月

於紐約舉行的第23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52項大獎，並且勇奪「香港最佳至尊大獎」及「鈦金成就獎」。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本集團涉足物業投資範疇，以擴闊收入來源及致力提高股東回報。

二零零一年六月

卓智財經設立首支內部翻譯團隊。

二零一二年八月

卓智財經北京代表辦事處遷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遠洋光華國際中心。

二零一四年七月

於二零一三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 (LACP Vision Awards) 中，我們其中一份作品於「亞太區首80強獲獎年報」中獨佔鰲頭並於「全球首100強獲獎年報」中排名第二。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新組成的銷售團隊連同卓智財經原班精英人馬組建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卓智(區域)」)，以擴大其市場份額。

二零一三年三月

卓智財經於「二零一二年香港最有價值企業服務獎」中，榮獲「最可信賴財經印刷夥伴」殊榮。

二零一四年八月

於二零一四年第28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鉑金成就獎殊榮」、3項至尊大獎及其他62項獎項，傲視同儕。

二零零八年七月

本公司成為首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財經印刷公司(股份代號：00982)。

二零一三年八月

卓智財經於二零一三年第27屆國際ARC大賽中，勇奪兩項至尊大獎，合共獲得46項獎項。

二零一五年十月

於二零一五年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全球最佳年報大獎、「鉑金成就獎殊榮」、6項至尊大獎及其他60項獎項。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於二零一四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 (LACP Vision Awards) 中，卓智榮獲亞太地區「最佳年報機構」，並成為鉑金大獎得主。

二零一六年十月

於二零一六年國際ARC大賽中，卓智榮獲「鉑金成就獎殊榮」、3項至尊大獎、23項金獎、17項銀獎、16項銅獎及15項榮譽獎項。

二零一八年十月

於二零一八年第32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榮獲全球最佳年報大獎，並贏得87項獎項，勇奪「鉑金成就獎殊榮」。

二零一六年六月

本集團透過收購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的全部股本權益，從而涉足財務顧問服務。

二零一七年九月

完成收購華金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現時本集團可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進行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開發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的新業務分部。

二零一六年七月

卓智財經代表客戶於二零一五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 (LACP Vision Awards) 中勇奪合共45項大獎，包括兩項行業鉑金大獎、亞太區首80強獲獎年報中第5及第10名、亞太區最佳致股東之通知函銅獎、亞太區最佳創意年報鉑金大獎、6項行業金獎及多項其他獎項。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本公司的官方註冊名稱由「iOn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J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及日益激烈的競爭，本公司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經歷了一個充滿挑戰的時期。然而，一切已成過去，隨著本集團與華金國際業務逐步整合，未來充滿機遇。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開發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的新業務分部，為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作出貢獻及從中分享成果。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收購華金國際後，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華金國際及華高進行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持有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的放債人牌照。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財經印刷服務、金融服務及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策劃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較上一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29.3%，其中新分部(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貢獻收入約23,600,000港元，而金融服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創收約94,2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47,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91,3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29.3%。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至約4,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以及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分部收入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4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004港仙(二零一七年：約0.0036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29,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99,800,000港元)，並擁有銀行借貸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零)。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約2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07,3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124,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02,9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為2.05(二零一七年：2.01)。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208,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94,800,000港元)。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為37.3%(二零一七年：34.6%)。

資本結構

本公司資本結構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利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及應收孖展貸款，而本集團的計息金融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由於利率變動並無產生重大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港元」）進行業務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的外匯風險較輕微。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使用任何外匯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於合約資產、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銀行結餘及存款、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以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本集團致力透過嚴密監察其客戶的付款記錄，並於需要時要求客戶支付按金，以便管理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的風險。由於銀行信貸評級高，故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存在價格風險。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將持續評估資產價值及關注市場狀況，密切監控有關風險。

經營風險

本集團於受到高度監管的行業經營金融服務。違反監管規定的風險或會導致喪失營業執照。本集團一直積極落實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就管理層所深知，本集團於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務一直遵守相關法規，而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不合規或違反相關規則及法規的情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持牌經營單位須符合相關監管機關所規定的各項法定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已採用一套監察制度，確保其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從而遵守香港法例第571N章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的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中標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獲選為有關華發行政公寓及珠海華發喜來登酒店的合作安排(「建議安排」)的成功中標者，投標價為年度合作費用人民幣50,000,000元。倘進行建議安排，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其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在中標公告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進一步宣佈，珠海十字門中央商務區建設控股有限公司(「珠海十字門」)(作為出租人)與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珠海十字門同意向本集團出租華發行政公寓及珠海華發喜來登酒店(「目標物業」)，而本集團同意租賃目標物業。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由於珠海十字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由於有關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及本集團應付年租高於10,000,000港元，故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Miracle View Group Limited完成出售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ising Win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代價為12,000,000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投資或物業，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217名(二零一七年：176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103,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86,600,000港元)，當中包括薪金、佣金、花紅、其他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推行定額供款計劃及為其所有香港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就內地僱員而言，彼等獲提供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年金。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待遇參考一般市場慣例、僱員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培訓課程及制定培訓計劃，讓員工掌握所需技能、技術及知識，以提升生產力及行政效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受限制銀行結餘15,000,000港元，以就銀行借貸作出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為1,5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2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業務計劃

金融服務

年內，企業融資部完成保薦兩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分別為基石控股有限公司(1592：HK)及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1731：HK)，並為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交易提供財務顧問服務。企業融資團隊將致力完成正在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並一直積極開拓新客戶，以參與更多首次公開發售的保薦及包銷項目以及財務顧問項目，從而鞏固企業融資業務的基礎。

經紀業務競爭持續激烈，惟新晉市場參與者一直希望進軍此市場。為應對市場競爭，本集團一直持續優化其客戶服務流程，以優質服務吸引更多客戶。本集團亦將審慎控制風險，積極拓展其孖展融資業務。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與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珠海華發」)的業務合作，亦會善用其業務網絡。

本集團具備深厚的專業知識，將會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從而制定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方向。

財經印刷服務

自二零零八年起，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卓智財經」)提供財經印刷服務。本公司(前稱「卓智控股有限公司」)成為首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財經印刷商，上市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完成。為提高盈利能力，卓智財經將繼續改善辦公室環境、精簡工作程序及優化服務質素，並升級軟件及設備以加強競爭力。此外，有見市況艱難，本集團將致力完善業務架構及實現內部資源整合，以加強財經印刷服務的整體營運效率。

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提升核心業務競爭力的同時，不斷尋找和開拓新的商機。本集團已招聘一支由具相關經驗人員組成的團隊，彼等在酒店管理業以及活動策劃及管理方面具備全面專業知識，並擁有必要的專業知識及人員提供酒店管理及諮詢服務及為會展、展覽、會議以及活動策劃及籌辦提供顧問服務，將其目前主要的顧問服務業務從財務顧問領域擴展至其他領域。

獎項

至臻創意與印刷工藝的完美組合 — 為投資者關係演繹更非凡的故事！



我們將保持卓越表現，
力求充份提升股東的價值。

獎項數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

李光寧先生，47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李先生現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珠海華發董事及總經理。此外，李先生亦於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包括擔任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珠海華金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2）及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珠海金融投資」）的董事及董事長。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盟珠海華發，曾於珠海華發多間附屬公司擔任不同管理職位。

謝偉先生

謝偉先生，44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謝先生現為珠海華發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彼亦於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為珠海金融投資董事及總經理。謝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盟珠海華發，擔任珠海鐳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當時稱為珠海鐳創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主管。謝先生亦為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的董事，及珠海華金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2）的副董事長。

郭瑾女士

郭瑾女士，47歲，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南農業大學，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郭女士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加入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現任常務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郭女士擔任珠海華金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00532）董事兼總裁。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起，郭女士亦擔任珠海華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871447）董事長。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加入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期間，郭女士擔任交通銀行珠海分行及交通銀行廣東省分行多個管理要職。郭女士擁有豐富經驗，於銀行及私募投資領域工作超過15年。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張葵紅女士，50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生效。張女士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張女士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以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目前，張女士擔任珠海華發的董事兼財務總監。彼亦為珠海金融投資的董事及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的監事長，該等公司全部為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加盟珠海華發前，張女士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獲珠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珠海國資委」)委派擔任珠海國資委所擁有多間公司的董事及／或財務總監，該等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珠海市免稅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海水務集團及珠海公共交通運輸集團有限公司，而張女士負責管理有關公司的財務風險、財務策劃及向管理層作出財務匯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期間，張女士亦擔任珠海華金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2)的監事。

熊曉鵬先生

熊曉鵬先生，62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彼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加入國際數據集團(「IDG」)，負責IDG在亞洲的業務經營及發展。熊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0)、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1)擔任非執行董事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050)擔任獨立董事。彼獲波士頓大學頒授理學碩士學位，並修畢哈佛商學院第151屆的高級管理課程。

郟岩先生

郟岩先生，32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郟先生現時擔任四川雙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35)監事會的主席以及擔任西藏艾奇鴻源油氣技術諮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郟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擁有工程學士學位及金融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春博士

孫明春博士，48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孫博士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擔任博海資本有限公司主席兼投資總監。孫博士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微盟集團（股份代號：020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加盟博海資本有限公司前，孫博士曾任職上海博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高級合夥人及首席經濟學家；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研究部主管及首席大中華經濟學家；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國首席經濟學家、中國股票研究部主管及董事總經理；以及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高級中華經濟學家、副總裁。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期間，孫博士亦曾擔任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經濟學家。孫博士目前亦為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及中國金融四十人論壇成員。孫博士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取得復旦大學國際經濟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及二零零六年六月獲頒史丹福大學工程經濟系統碩士學位以及管理科學及工程博士學位。

陳杰平博士

陳杰平博士，66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陳博士於會計方面擁有超過16年經驗。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起分別出任深圳世聯行地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85）及卓郎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54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陳博士亦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擔任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116）及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擔任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1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陳博士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擔任上海天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24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期間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3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彼目前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教授。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任職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系主任。陳博士於一九九零年八月在休斯頓大學分別取得科學學士學位及酒店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五月獲得休斯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八月於該校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先生

謝湧海先生，66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謝先生現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間則出任北京中國銀行總行投資管理及資金部副總經理。謝先生現為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委員會及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金融發展局委員。謝先生於二零一三年榮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謝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七月畢業於復旦大學外語系英語專業。

謝先生已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國安國際有限公司(前稱「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43)、聯交所上市公司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329)及聯交所上市公司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2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21)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獲委任為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7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立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起辭任聯交所上市公司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吳江先生(財務總監)

吳江先生，46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吳江先生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並因而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加入珠海華發，現為珠海華發的首席財務官。吳先生亦為珠海華發商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在擔任現職之前，吳先生亦曾於多間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擔任管理要職，包括珠海十字門中央商務區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珠海華發城市之心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珠海華發城市運營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加入珠海華發之前，於一九九九年開始，吳先生亦曾於數間不同行業的公司擔任會計及財務管理職務。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山大學並獲得中山大學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會計與審計)，彼持有中國會計師資格。於審計、企業財務及企業戰略發展方面有逾18年豐富經驗。

企業社會責任



1. 公益金便服日
2. 公益金百萬行
3. 渣打香港馬拉松



歷年來，我們不僅向值得捐獻的組織捐款，亦參與及支持多項慈善活動。我們努力成為良好企業公民並竭力創造和諧，積極投入社會服務。例如，我們的員工已參與公益行善「折」食日活動，旨在捐出午膳費用以幫助有需要人士。作為對社會盡責的公司，我們鼓勵員工抽空關懷社區裡的有需要人士。

我們承諾成為良好企業公民，連續五年以上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我們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關心員工、社區及環境。

活動花絮



1. 週年晚會
2. 聖誕派對
3. 招聘講座



每年，我們均舉辦多項康樂活動，鼓勵員工士氣。我們致力提升員工、其家庭及社區的生活質素，實踐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目標，同時積極創造和諧工作環境及提高員工歸屬感。

我們將繼續尋找機會改進現時的僱傭常規，以迎合持份者的需要及期望。我們將定期於各大專院校舉辦招聘講座及就業展覽，以推廣公司文化及前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欣然提呈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以提供有關本集團管理對其營運構成影響的重大事宜(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概覽。

報告年度

本報告闡述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期間的環境及社會方面的政策和表現。

報告範圍

本報告披露的資料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的主要業務分部：財經印刷服務及金融服務，其業務單位主要為辦公室。本年度的報告範圍有以下變更：

1. 金融服務分部新增一個業務單位，涵蓋投資控股、證券交易及顧問、期貨合約交易、放貸服務及證券顧問服務活動
2. 財經印刷服務分部位於屯門的業務單位在報告期間已停止營運，因此該業務單位被排除在外

待本集團的資料收集系統更趨成熟，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工作深化之後，本集團將根據披露規定不斷優化及改進其營運。

報告準則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報告以精簡的形式概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報告中的資料來自本集團的官方文件和統計數據，以及由附屬公司依循本集團相關制度提供的監測、管理和營運資料整合匯總。本報告的最後一章有完整的內容索引，以便讀者快速查詢。本報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信息及反饋

本集團重視您對這份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以電郵形式發送至以下郵箱：inquiry@ione.com.hk。

關於我們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立足香港本地市場的綜合型金融服務機構。本公司客戶遍佈中國，包括數十家在香港上市的企業。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業務包括財務顧問服務、證券包銷及諮詢、證券及期貨經紀、股權研究、放債業務及財經印刷服務等領域。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大力發展財務顧問服務及證券包銷業務，進一步擴展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面向的客戶包括有意參與證券在香港買賣或上市的香港及中國上市公司及其他股權企業及投資者。借助粵港澳大灣區的優勢，本公司致力成為連接中國與境外資本市場的橋樑。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

本集團董事會重視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並評估集團營運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風險，責承高級管理層實施相應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體系。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環境和社會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包括環境、僱傭與勞工準則、員工的健康與職業安全、反貪污(包括賄賂、勒索與洗黑錢)。

權益人

本集團重視權益人的參與，無論是我們的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權益人，都對我們的業務或活動能否取得成功，有著重大影響。以下是本集團有關的權益人，我們透過不同渠道與各權益人積極溝通，藉此監測和管理我們對環境和社會各方面的影響。

權益人	權益人關注事項	溝通途徑
政府／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上市條例 繳納適當稅項 促進區域經濟發展及就業	公司活動 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 其他公開資料
股東及投資者	低風險 投資回報 資訊披露及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及 公平對待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公司活動 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 其他公開資料 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權益人	權益人關注事項	溝通途徑
客戶	合法及優質服務 穩定關係 資料透明度 誠信 商業道德	網站、宣傳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及其他公開資料 薈萃財報 電郵及客戶服務熱線 社交管道 回饋表格
同業／業界組織	經驗分享 合作 公平競爭	行業會議、展會(如國際財經年報設計頒獎大會) 公司活動 本公司網站
公眾人士及社區	社區參與 社會責任	義工 慈善及社會投資

環境層面

排放物

本集團遵守有關環保法例及規例，包括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及噪音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400章)。報告期內，沒有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財經印刷服務及金融服務業務，因此對環境的直接影響甚微，且並無空氣污染物直接排放。本集團業務營運排放種類最主要是間接溫室氣體及固體廢棄物。

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致力採取積極行動應對氣候變化，盡力以最有效的方法為社會降低風險。本集團正採取行動，減少其業務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已實施「資源運用」一節所述的節能措施。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¹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單位	2017	2018
範圍一 ²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0	0
範圍二 ³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269,137	329,547
範圍三 ⁴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3,279	15,373
總溫室氣體排放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272,416	344,920
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157	147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範圍二的間接排放，來自購買電力。其次是範圍三的其他間接排放，活動包括僱員乘坐飛機出外公幹。為了減少排放，我們實施了一系列節約用電措施（詳見「資源使用」章節）。此外，公司盡量減少不必要海外公幹。如需要，所有員工出外公幹均乘坐經濟艙，盡量減低碳排放。由於報告範圍涵蓋的業務活動增加，整體溫室氣體排放上升，但業務單位每平方米所排放的溫室氣體量沒有顯著改變。

廢棄物管理

雖然本集團主要為辦公室營運，財經印刷服務也沒有自己的印刷相關設施，但在日常工作中，無論是合約訂單、編印校對、及客戶審閱過程，均需要使用大量紙張，對環境造成影響。本集團致力繼續減少用紙及減少廢物。營運時亦提倡使用環保紙及將已使用的雙面廢紙回收再造。如果沒有「循環再造」，對堆填區也會造成壓力。為了保護環境，我們擬定了相關政策，盡量減少浪費紙張及其他資源。

¹ 溫室氣體排放計算乃參考環境保護署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港燈電力投資的《二零一七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² 範圍1：由公司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營運直接產生的排放

³ 範圍2：由公司內部消耗(購回來的或取得的)電力、熱能、冷凍及蒸氣所引致的「間接能源」排放

⁴ 範圍3：涵蓋公司以外發生的所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上游及下游的排放

廢棄物管理

辦公用紙	<p>本集團透過資訊機密處理有限公司(SSID)每月的報告去計量及監察廢棄物。例如透過每年訂購A4紙的數量及每年回收廢紙的數量去監察環保成效。</p> <p>已使用的雙面用紙，同事會放到回收廢紙的紅袋，回收公司會定期回收廢紙以循環再造，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辦公室廢棄物。</p> <p>鼓勵使用雙面打印使用電子文檔、盡量減少紙張打印。</p> <p>會考慮在電郵中提醒客人或員工盡可能避免打印電郵出來，以減少紙張使用量及減低碳排放</p>
大型辦公室家具	<p>為提供舒適的辦公室環境予同事及客戶，行政部會定期檢查和審計大大小小的辦公室家具。如有損壞，會先審察翻新或修補的可能。例如：招待客人的仿皮餐椅或櫃，聘請了技工到公司檢查與翻新，如果不能修補，才能報廢。</p> <p>部分折舊，但還能使用的家具，我們會捐給慈善團體。</p>
電腦	<p>除了為客戶編寫各類公告和文件，平面設計也是我們其中一項重要的業務。為了切合客戶各種需要，我們必須與時並進，採用最尖端的電腦設備。設計團隊的舊電腦，用以日常辦公，仍然綽綽有餘。為免浪費，我們會這些電腦捐贈給非牟利機構。</p>
碳粉	<p>已使用的打印機碳粉盒，我們會存起來，定期安排供應商回收碳粉盒以減少廢棄物。</p>
文具	<p>我們亦會監察同事使用文具的情況，替換塗改液及熒光筆等消耗品時，都必須以舊換新，以減少未用完便棄置的情況。</p>

本集團產生的廢棄物主要如下：

廢棄物	單位	2017	2018
廢金屬	公斤	6	不適用
碳粉盒	公斤	5.54	13.48
月餅罐	公斤	3	不適用
紙皮	公斤	71	不適用
紙張	公斤	不適用	33,724.53

由於報告範圍涵蓋的業務活動增加，本年度的廢棄碳粉盒數量有所上升。本集團會持續實施上述廢棄物管理措施，以監察其成效。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提倡環境保護。本集團在其辦公場所實施多項環保措施。透過善用辦公室資源，包括紙張、碳粉匣、電與水，以及資源分類回收，以減低營運辦公室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

資源管理

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用水方面，由物業管理處負責，因此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任何問題。我們會貼上「節約用水」的標誌，提醒同事切勿浪費。 使用濾水器代替桶裝飲用水大廈管理處已實施將廁所水龍頭出水時間縮短減弱，務求節約用水
設置回收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紙、塑料、鋁、CD、電池等能夠回收的物品，我們都會放到大廈提供的環保回收箱，分類為紙張、塑膠、玻璃、金屬等
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控制室內冷氣溫度 使用節能燈泡，使用有環保標誌的電器產品 張貼告示提醒員工離開前記得關掉電掣，另外，在茶水間加設自動斷電掣以節省電源及減低危險 非正常辦公室時段，關閉部份升降機運作，以減電耗

能源使用數據如下：

能源使用	單位	2017	2018
總能源消耗	千瓦時	342,905	417,148
能源消耗密度	千瓦時/平方米	198	177

能源消耗是主要是來自外購電力。由於報告範圍涵蓋的業務活動增加，整體能源消耗上升，但業務單位每平方米所消耗的能源有所減少。

環境及天然資源

儘管本集團的環境影響甚微且甚少直接使用天然資源，惟我們仍努力改善廢物管理機制。為了減低對森林的傷害，我們的辦公室均使用「森林管理委員會認證」(FSC)的紙張，並鼓勵雙面打印各類文件。FSC通過制訂森林良好經營的標準以及各木材加工的產銷監管鏈標準，來追蹤木製品從森林到消費者的整個過程，從而可以控制木材的合法及可持續來源。

社會層面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

為使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行業中保持競爭力，專業的團隊是我們最寶貴的資源。本集團遵守《僱傭條例》、《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殘疾歧視條例》(第487章)、《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第527章)、《種族歧視條例》(第602章)，無論在招聘、晉升、解僱、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文化、反歧視等，都堅守原則，嚴守規定。本集團並沒有僱用未成年員工或強迫勞動就業或沒有支付最低工資以下。報告期內，沒有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項。

本集團的行政及人事部門制定了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並已清楚列明在《員工手冊》/《員工須知》中，讓同事了解人事的規則。除了遵守基本的勞動法例外，集團亦按需要制定和實施人力資源政策，並提供高於法律要求的福利，以招募、保留與發展一流的團隊。

本集團有關員工人數總數以及流失率數據如下：

員工人數	2017	2018
總數	176	217

流失率	2017	2018
按員工性別		
男	31%	29%
女	31%	22%
按員工的年齡組別		
30以下	68%	40%
30-39	9%	31%
40-49	24%	11%
50以上	21%	11%
整體流失率	31%	26%

員工的流失依然以30歲以下的年齡層為主，但整體流失率有下降趨勢，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40歲或以上的員工流失減少。

薪酬

我們為員工提供了具競爭力的酬金，包括工資、佣金、獎金和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固定繳款計劃，並為所有僱員提供醫療保險。本集團根據一般市場慣例、員工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制定員工薪酬方案。

本集團制定工資和工資審查政策，是根據各職系之間依據資歷基準制度而訂立的內部對比關係。在資歷基準制度下，本集團參照市場上相若職位的薪酬水平，並考慮其他與工作性質有關的因素，而釐定個別入職職級的起薪點。

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福利超出了《僱傭條例》所規定的，僱員不但享有年假，更可享受長期服務假期。報告期內，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單位提高了員工醫療保險的保障額度。為了促進管理層與僱員之間的溝通，本集團使用不同類型的溝通渠道：例如郵件、電話、即時通訊軟件、會議、團體午餐。本集團在報告期內開始實施五天工作制，添加員工休息及工餘時間。

本集團均舉辦多項康樂活動以鼓勵員工的士氣。我們致力提升員工、其家庭及社區的生活質素，實踐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目標，同時積極創造和諧工作環境及提高員工歸屬感。通過這些活動，亦可以讓管理層有更多機會接觸我們的員工，增加溝通渠道，加深了解。

每年的五月初，為了答謝員工於年報期的辛勤付出，我們都會舉辦自助聚餐，於七月時舉辦周年晚宴，邀請同事一同出席，場地亦有卡拉OK提供，可讓同事們盡情玩樂一番及聯絡感情，我們亦預備了佳餚美食及豐富獎品給同事分享。此外，本集團也不時舉辦聖誕派對、開年飯、派送開工利是及中秋月餅等。報告期內，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單位組織員工參加團隊建設活動、新員工訓練營、員工運動會等。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根據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遵守健康及安全相關法規，並制定有關工作場地環境控制及衛生之規定。報告期內，沒有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項。辦公室是員工長時間身處的環境，惡劣的室內空氣可導致身體不適，健康欠佳（例如頭痛、眼睛痕癢、呼吸困難、皮膚過敏、疲勞或嘔吐等），而在工作間裏，更會引致高缺勤率及低生產效率。反之，良好的室內空氣質素可以令他們感到更舒適和保持良好健康。

本集團實行了一系列的措施改善室內空氣質素：例如定期進行空氣質素檢測、提供空氣清新機、定期清潔通風系統、使用水冷式空調系統，加強辦公室的空氣流通。為了減低員工患上呼吸道感染的機會，有需要時會發出流感通告，增強預防措施，例如預備衛生口罩、消毒洗手液供員工隨時使用。

除此之外，本集團也進行了清洗地毯及滅蟲消毒處理，讓同事可於整潔環境下工作，亦有助改善同事健康。另外，亦為有需要更換座椅的同事添置新的辦公室椅子，讓同事可在舒適的情況下工作，同時減低意外發生。工作場所光線方面，我們每星期都安排電燈檢查服務，確保同事可於舒適的光線下工作。另外，窗戶亦有安裝遮光窗簾，避免陽光反射於同事的電腦，有礙同事眼睛健康。

本集團亦確保工作場所有足夠及沒有上鎖的急救設施，所有緊急出口都保持暢通和沒有上鎖。員工也接受消防安全知識培訓以提高他們的防火意識。報告期內，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單位舉行了安全生產大檢查、消防安全知識培訓、以及消防演習。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勉勵員工力求進步，不斷學習。除了各部門在職培訓，也有資助員工深造的政策，以提升專業知識。我們也會組織團隊活動，如定向、解難活動等，以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和責任感。通過這些活動，讓員工相互包容，互補長短，締造互信共勉的團隊。在個人成長方面，員工也可以更了解自己的優點和缺點。本年度的整體接受培訓人數百分比與去年差異不大，而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有所增長。詳細員工培訓數據如下：

培訓人數百分比	2017	2018
按性別		
男	100%	100%
女	99%	100%
按職級		
助理總經理及以上	91%	100%
高級經理	100%	100%
經理	100%	100%
助理經理	100%	100%
一般員工	100%	100%
操作員工	100%	100%
整體	99%	100%

平均培訓時數		2017	2018
按性別			
男	小時／人	12.22	26.72
女	小時／人	14.74	26.86
按職級			
助理總經理及以上	小時／人	42.38	60.84
高級經理	小時／人	56.65	55.25
經理	小時／人	22.92	33.12
助理經理	小時／人	83.73	72.55
一般員工	小時／人	7.26	16.11
操作員工	小時／人	1.29	1.50
整體	小時／人	13.50	26.79

勞工準則

本集團絕不容忍聘用未成年或強制勞工，並已遵守有關法律及規例，包括《僱傭條例》下的《僱用兒童規例》。在招聘前會檢查應徵者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留副本備案，確保相關人士的年齡及身份可以合法工作，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一般業務供應商包括資訊科技及通訊、物業、法律及其他商業服務的供應商以及辦公用品供應。本集團認為該等供應商不會對我們的業務構成重大社會風險，因此本章節主要提及財經印刷服務業務的有關供應鏈管理。總括而言，採購決策乃根據供應商的定價、合適程度及一般聲譽而作出。

供應商聘用慣例

本集團提倡公平和公開的競爭，僱用服務與購買物料的決定，完全以價格、品質、過往的服務紀錄及需要為依據。財經印刷服務的主要供應商是印刷廠及翻譯公司。報告期內，有17個供應商，全部來自香港。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會盡量同時要求三間供應商提供報價，價格是其中一個首要考慮的因素，另外，品質亦很重要，如在選擇印刷廠時，需要考慮到供應商能否如期交付印刷品及所生產的印刷品的質素(如會否漏頁、污漬或印錯)及交貨準時紀錄。而選擇翻譯公司時，除考慮價格外，亦要考慮翻譯後的稿件是否文句通順，修改稿件的時間是否符合要求等。有關選取採用供應商的銷售員工及財務部經理會於購買訂單中聯署，確保按照正常程序運作。

在篩選供應商時，本公司也會考慮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確保其遵守當地的法律法規。另外亦需擁有良好的業務，因為我們需要穩定及長期的合作伙伴。我們不會依賴單一供應商，因此我們同時會有不同供應商以作選擇，以為我們的客戶服務。

監察方法

我們對供應商的評估是根據不同的客戶的需求而作調整的，如客戶的書本，我們會有專責同事(如設計部)到印刷廠跟色及抽樣調查。而對印刷品的監察，一般由內部印刷部負責，有時候亦會與營銷部一起跟進。於印刷期間，印刷部會安排人手到工廠進行品質檢核。

我們會派同事到印刷廠進行抽樣或全部檢查，以確保品質優良。一般客戶與本公司簽定的合約多是一年。如供應商出錯，會要求供應商免費更換。在繁忙的年報期，我們多會預先制定印刷目標，從而評估需要的供應商數量，以確保不會發生供應商不足或一般漲價的情況。

如果供應商在被正式引入後，如發現貨品或服務不合乎公司要求或有違規，會要求供應商即時提供解決方案，如印漏頁，則即時補印。

服務品質

本集團銳意為目標客戶提供優秀出眾的服務，並以具競爭力的收費，籌謀最佳解決方案，以最優質的服務滿足客戶需要，甚至超越他們的期望。為了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本集團已針對各方面(包括服務品質控制、投訴處理及客戶資料保障)進行了一系列的措施。本集團遵守有關法律及規例，包括《消費者保障法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消費者委員會條例(香港法例第216章)》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報告期內，沒有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項。

服務品質控制與投訴處理

本集團財經印刷服務在品質、準確性、可靠性和交付速度方面，均切合本地、區內和國際客戶所要求的最高標準。我們與每個客戶密切合作，以確保服務質素。客戶可透過電郵及電話專線向我們的客戶服務主任或營銷主任反映意見。我們的會議室亦設有意見書可讓客戶提交意見，而營銷部同事亦會與客戶開會及聚餐交流。對於客戶的投訴或意見，比較急的一般會在24小時內處理。如有關產品的問題，通常會有由印刷部同事及營業代表去處理。而有關意見反映方面的，會由客戶服務代表去收集意見，以及於例會時提出，讓有關各部門都了解問題所在。我們會定期召開大會，集合各部門的主管分享工作流程遇到或有機會出現的狀況，並提出改變方法，讓各部門可有效地互相配合。

當收到客戶的投訴或意見時，會由銷售代表及印刷部門即時跟進，如發現是產品有出了問題，例如漏印，會立即安排補印，亦會安排人手到印刷廠抽查。其程序主要由印刷部、營銷部及客戶服務代表負責。

本集團金融服務的業務單位大力推廣電子交易服務，包括推出電子新股認購功能及電子開戶表格等，以提高服務效率及質素。報告期內，相關單位沒有接收到任何投訴。

客戶資料保障

本集團的虛擬資料庫安全度高，能貯藏及快速傳送機密資料。本集團業務不時需要處理機密資料，如法律文件、宣傳冊子、年報及證券章程等。多年來，本集團處理含有敏感資料的印刷專案既具效率，亦見謹慎，成功建立良好商譽。

金融服務的業務單位也設有資料保密制度、員工守則及保密協議，以保障及保存客戶的個人資料。此外，顧客資料會妥善安放於保密文件櫃。只有少數獲得權限的工作人員可以接觸保密櫃並查閱顧客資料。網上交易平台也進行簡化，推出雙重認證服務，提高客戶網上交易安全度，減低黑客入侵風險。

我們亦致力協助客戶解決繁複的政府披露程序，獲得客戶的信任和尊重。我們與客戶、供應鏈及員工簽訂《敏感信息披露守則》，確保所有文件章程在公告前能保持機密，符合相關法律之披露程序。

員工	本公司要求員工擁有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推廣良好的個人操守，每位新入職的同事都會獲發一本《員工手冊》，內載有個人操守及員工行為守則。
客戶	我們會與客戶簽訂保密協議守則，除了按承諾書所列的豁免名單，不會向其他協力廠商披露任何機密資料。資料僅用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本集團不會將這些機密資料用在其他用途上。
供應商	我們對供應商的管理非常嚴格，除了必須按時交收之外，印刷的內容必須絕對保密，每次交件前亦會簽下保密協議。我們跟印刷商保持長期和良好的合作關係，並按法律披露程序出版公告。

反貪污

本集團在經營過程中堅持誠信經營的高標準，杜絕任何形式的貪污或受賄行為。我們為反貪污及反欺詐有效實行全面的內部控制制度及嚴謹政策。本集團已遵守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報告期內，沒有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項。

人力資源的員工手冊已列明公司員工不得進行賄賂、給予或收受任何影響商業決定的賞金、佣金或其他類似的違法利益，以獲得商業利益。員工應選擇與以公正手法及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的人士交易，並且不應向任何人士或公司要求接受不符合一般社交禮儀、商業道德慣例的禮物、娛樂活動或賞金，其中包括現金或禮券。各員工應盡量避免所有不恰當行為。如有需要接受非一般禮儀的禮物、娛樂活動或其他優惠，則必須事先向上司透露並取得經理批准(而上司或經理並無參與接受該等優惠)，而且批准將必須有恰當的商業理由。

為提高員工反貪意識，本集團會以電郵形式向每位新入職的員工發佈公司內部守則。在報告期，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單位邀請律師及香港廉政公署為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

社區

社區投資

歷年來，本集團樂善好施，努力成為良好企業公民並竭力創造和諧社會，鼓勵員工積極投入社會服務，關懷有需要的人士。我們會按照社區機構的營運理念以及所舉辦的活動而選擇捐助機構。受惠機構包括公益金、東華三院、仁愛堂等等。

本集團的管理層鼓勵員工參與社區服務，帶動同事積極投身各種義工活動。每當有義工服務的機會，同事都踴躍參與，甚至自發組隊參加。每年員工都會參加公益金百萬行，身體力行支持籌款活動。透過捐款及出席公益慈善活動支持社會上有需要幫助的人仕，如公益金百萬行、公益金便服日、公益金愛牙日、賣旗籌款和公益綠識日等等。另外，我們亦組隊參加渣打馬拉松慈善賽跑，不遺餘力為公益。除了對慈善團體的捐助，我們亦在教育方面略盡綿力。例如為職業訓練局的優秀企業實習獎學金作捐款，希望培育年青新一代為我們的社會作出貢獻。

報告期內主要的捐贈方向都主要是幫助社會上有需要人士，透過支持公益金的活動作出捐款，而公益金會再撥款給不同的機構，佔比例最多的是復康及善導服務、社區及其他服務、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安老服務等等。有關社區投資明細如下：

社區投資	單位	2017	2018
總參加人數	人	193	167
總志願工作時數	小時	261	219
總捐助額	港幣	509,000	113,000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主要範疇A－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 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43-46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43-46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44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 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 算)	排放物 46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46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43-46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43-46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46-47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餐計算)	資源使用 46-47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用水由物業管理處負責，沒有相關數據 -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46-47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不適用：用水由物業管理處負責 -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不適用：本集團沒有包裝材料 -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47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47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主要範疇B－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僱傭 47-49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部份披露) 48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48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健康與安全 49-50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沒有死亡人數 –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沒有工傷 –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49-50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註： 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發展及培訓 50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50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51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51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51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沒有違規情況 51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51-52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51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1-52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服務品質本集團沒有產品製造，因此產品健康與安全、廣告及標籤的議題與其業務無重大影響	51-53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本集團沒有產品	—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沒有接獲相關投訴	—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不適用：與本集團業務無重大影響	—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服務品質	52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服務品質	51-53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54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沒有相關案件	—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54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頁數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54-55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54-55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的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54-5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的年度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財經印刷服務、金融服務及酒店顧問、酒店管理與展覽策劃服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收購華金國際後，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華金國際及華高進行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

為盡力擴大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溢利及回報，本集團將於專注加強現有業務競爭力的同時，亦繼續拓展新商機。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業務回顧可參閱本報告第26至32頁所載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當中載有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運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方向。此外，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與其持份者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的討論亦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社會責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93頁的綜合全面收入表。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固定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32,7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0,344,000港元)。然而，倘(a)公司無法或派息後將會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還款；或(b)公司資產可變現價值會因此少於其負債，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且股本不得因股息或分派而有所減少。

五年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8頁。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光寧主席

謝偉行政總裁

吳江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辭任，留任財務總監)

郭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

熊曉鵠

鄒岩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

孫明春

謝湧海

根據公司細則第87條，謝偉先生、陳杰平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此外，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董事會委任的郭瑾女士的任期將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述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吳江先生為投入更多時間履行本公司財務總監的職務，已提出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職務並因而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謝意。

主席兼執行董事李光寧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進一步續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收取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謝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進一步續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收取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執行董事郭瑾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須遵守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規定。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收取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非執行董事張葵紅女士於二零一五年與本公司訂立聘書。委任年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進一步續期三年，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九日生效，可由任何一方隨時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張女士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非執行董事熊曉鵬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任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須遵守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規定。熊先生不會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非執行董事邵岩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任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須遵守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規定。邵先生不會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任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進一步續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可由任何一方隨時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聘書的條款，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每年100,000港元董事袍金，有關金額經參考彼等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釐定。

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執行董事的薪酬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由董事會與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考現行市況後相互協定，並由董事會根據預期彼等各自對本公司事務所付出的時間、努力及所運用專業知識釐定。有關酬金可由董事會根據其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所獲賦予的權力不時檢討。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履歷詳情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5至38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擁有權益 股份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珠海華發(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10,750,000	36.88
何志成(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860,920,000	8.56
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60,920,000	8.56

附註：

1. 珠海華發持有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香港華發則持有鐳金投資有限公司(「鐳金」)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鐳金持有3,710,750,000股本公司股份，故此，珠海華發因持有鐳金股權而被視為擁有3,710,75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2. 何志成先生直接持有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公司則持有860,920,000股本公司股份。

因此，何志成先生因持有IDG Light Solutions Limited股權而被視為擁有合共860,92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經選定類別參與人士可獲董事會酌情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購買證券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不論親生或領養)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每名董事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及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人員投購適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主要客戶及承包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承包商應佔年內銷售及所提供服務成本的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6%
— 五大客戶	21%

所提供服務成本

— 最大承包商	12%
— 五大承包商	26%

年內，香港華發為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而李光寧先生、謝偉先生及吳江先生為其董事。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年內，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承包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本報告日期，及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重大競爭或可能存在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上市規則項下所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概述如下，有關詳情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及第14A章的規定須予披露：

關連交易

下列交易由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公司訂立及／或持續進行，本公司已在必要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有關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Miracle View Group Limited(「賣方」)與Silver Melrose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Silver Melrose Limited同意購買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ising Win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代價為12百萬港元。由於Silver Melrose Limited由賣方及Rising Win Ltd的一名董事全資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6條，Silver Melrose Limited在附屬公司層面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珠海橫琴新區華金國際會展服務有限公司(「顧問公司」)與(i)珠海奧華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ii)珠海華耀商貿發展有限公司及(iii)珠海市浩豐貿易有限公司(統稱「主辦商」)訂立活動策劃協議(「活動策劃協議」)，據此，主辦商同意僱用，而顧問公司同意提供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總代價為人民幣5,500,000元。由於各主辦商均為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發實業」)的附屬公司，其因併入珠海華發的經審核綜合賬目而視作珠海華發的間接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珠海華發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6.88%中擁有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主辦商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活動策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且由於活動策劃協議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總服務費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訂立活動策劃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珠海橫琴新區華金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公司」)與珠海華發間接附屬公司珠海華發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華發酒店」)訂立試行管理協議(「試行管理協議」)，據此，華發酒店同意僱用，而管理公司同意按試行基準提供管理服務(「管理服務」)，試行期為三個月，最高服務費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由於華發酒店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珠海華發(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6.88%)的間接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華發酒店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試行管理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由於訂立試行管理協議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服務費總額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訂立試行管理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華金國際大灣區高端服務控股有限公司(「顧問公司」)與華發實業附屬公司上海鐸鵬置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鐸鵬」)就以服務費人民幣800,000元(相當於906,000港元)提供若干有關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酒店行業的顧問及市場分析服務訂立顧問協議(「顧問協議」)。於訂立顧問協議前，顧問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與華發實業不同附屬公司訂立一份顧問協議及三份研究協議(「先前協議」)，據此，顧問公司同意於中國就酒店服務及／或會展中心建設、市場研究、業務發展及收購向該等服務接收方提供若干顧問服務及若干研究及可行性研究服務，並協助資產存貨盤點、編製收購文件及完成收購一間提供酒店服務的目標公司。於顧問公司訂立顧問協議後，顧問公司應收服務費與先前協議項下服務費的總額將約為人民幣3,100,000元。先前協議項下各服務接收方及上海鐸鵬均為華發實業的附屬公司，華發實業因併入珠海華發的經審核綜合賬目而視作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由於珠海華發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6.88%中擁有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先前協議項下各服務接收方及上海鐸鵬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各先前協議及顧問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且由於有關先前協議及顧問協議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合共低於25%且總服務費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訂立顧問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就本集團關連交易遵守相關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香港華發訂立辦公室共享協議（「辦公室共享協議」），據此，香港華發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使用辦公室空間的非專有權利，代價為本公司應付的共享費。香港華發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36.88%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香港華發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辦公室共享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由於辦公室共享協議項下建議年度上限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不包括溢利比率）超過0.1%但少於5%，故辦公室共享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僅須遵守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

於回顧年內，有關辦公室共享協議的年度上限為2,500,000港元，而本公司根據辦公室共享協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付實際共享費用並無超過年度上限。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珠海華發訂立金融服務總協議（「金融服務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促使本集團向珠海華發、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珠海華發集團」）提供金融服務（「金融服務」）。珠海華發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36.88%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珠海華發及珠海華發集團成員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金融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擬提供的金融服務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金融服務總協議（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不論為單獨或根據諮詢協議、財務顧問協議及費用協議本公司的已收及應收總額）項下建議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不包括溢利比率）超過25%，故金融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擬提供的金融服務須遵守年度審閱、申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的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一、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二、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三、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四、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五、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一、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二、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三及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四所披露的關連方交易構成金融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的價格及條款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相關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相關通函所載定價政策及指引釐定。金融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批准。

誠如公告所披露，根據金融服務總協議有關類別I、類別II及類別III金融服務於回顧年內各自的服務費年度上限分別為11,000,000港元、19,0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本集團就類別I、類別II及類別III金融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自的已付實際服務費並無超過年度上限。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遵守相關披露規定。上述辦公室共享協議及金融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為(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c)依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經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出具其無保留函件，其中載有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董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而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有超過25%由公眾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內，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管理合約

於回顧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相關的合約。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照僱員及董事表現、職務及職責、市場可比較指標及本集團表現訂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相關公司溢利掛鉤的花紅。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及補償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約11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9,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陳杰平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以及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續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而言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落實企業管治框架，並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一系列政策及措施。有關政策及措施奠定基礎，加強董事會的能力，使董事會能執行管治及行政妥善監督業務行為及本公司事務。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於整個回顧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的高級管理層或其他員工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據本公司所悉，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董事會主席)

謝偉先生(行政總裁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吳江先生(財務總監兼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留任財務總監)

郭瑾女士(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熊曉鵬先生

郟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孫明春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謝湧海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5至3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關聯。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分別由李光寧先生及謝偉先生出任。主席領導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專注本公司整體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及營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身份指引就其獨立身份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經重選方可連任，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經股東於其獲委任後舉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董事現時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3至64頁董事會報告「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提名委員會推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的謝偉先生、陳杰平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公司細則，全體董事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增補董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由於郭瑾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郭瑾女士須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各項事務，以推動本公司成功發展。董事會的董事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作出客觀決策。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應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本公司職務，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履行其於本公司職責時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出任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發展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獲正式、全面及定制的就職培訓，以確保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充分瞭解上市規則及有關法規項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向董事會持續作出全面且相關的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董事透過參加有關下列議題的研討會、內部簡介會或閱讀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董事	議題 ^{附註}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	1、2、4
謝偉先生	1、2、4
吳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1、2、4
郭瑾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	1、2、4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1、2、4
熊曉鵠先生	1、2、4
郟岩先生	1、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1、2、3、4
孫明春博士	1、2、3、4
謝湧海先生	1、2、3、4

附註：

1. 企業管治 2. 法規更新 3. 財務及會計 4. 行業動態

此外，董事已獲提供法律及監管更新研討會講義等相關閱讀材料，作其參考及學習之用。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具體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書面職權範圍並不較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報告第168頁的「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杰平博士(主席)、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包括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過程、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方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的可能不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檢討財務申報及合規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以及安排員工關注可能不當行為的重大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每年舉行兩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執行董事毋須列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孫明春博士(主席)、陳杰平博士及謝湧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偉先生及郭瑾女士(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將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釐定及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有關高級管理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3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9(b)。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主席)、陳杰平博士及孫明春博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的各項因素。提名委員會將探討並協定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將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候選人的相關條件，而該等條件必須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議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選舉的退任董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到多元化的平衡狀態。提名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深明並接受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多元化水平對維持本公司的競爭優勢至關重要。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有關變動的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政策及確保董事會維持平衡而多元化的組合。就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使所有職級多元發展，並將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以及服務年期。

本公司旨在就本公司業務增長的相關方面從多元化角度維持合適平衡，亦致力確保各級(由董事會至屬下僱員)的招聘及甄選常規妥為制定，以考慮來自不同背景的候選人。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合適性，從而確定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可按以下主要多元化範疇概述：

董事會成員

	董事人數
性別	
女性	2
男性	7
種族	
中國人	8
美國人	1
年齡	
31-40歲	1
41-50歲	5
51-65歲	3
服務年期	
1-3年	9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轉授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採用董事提名政策，其中載有甄選準則及流程以及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董事會繼任計劃考量，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以切合本公司所需、董事會持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合適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對董事會是否合適及能否作出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性格及誠信；
- 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各方面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以及服務年期；
- 按照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規定；及
- 就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履行職責而可付出的時間及相關利益作出的承諾。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有於股東大會上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重選董事的程序。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批准吳江先生辭任及郭瑾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李光寧	9/9	–	–	–	1/1	1/1
謝偉	9/9	–	2/2	–	1/1	1/1
吳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2/2	–	2/2	–	1/1	–
郭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	7/7	–	–	–	–	1/1
張葵紅	9/9	–	–	–	1/1	1/1
郝岩	9/9	–	–	–	0/1	0/1
熊曉鵠	9/9	–	–	–	0/1	0/1
陳杰平	9/9	2/2	2/2	2/2	1/1	1/1
孫明春	9/9	2/2	2/2	2/2	1/1	1/1
謝湧海	9/9	2/2	2/2	2/2	1/1	1/1

年內，除董事會常規會議外，主席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而其他董事避席該次會議。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第86至9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無歧見。

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或應付的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 應付費用
審核服務	1,999,000
非審核服務	
— 稅項相關服務	40,000
— 顧問服務	180,000
	2,219,00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深悉其職責為維持穩健及富有成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該等制度的成效。董事會定期監察及更新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所承受的風險程度，並至少每年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年內，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察彼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執行及監管。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及減輕而非消除風險，並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已運用由下至上的方法以識別、評估及減輕業務單位層面及職能範圍的各項風險。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性

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性的關鍵要素包括建立風險登記冊，藉以追蹤及記錄已識別的風險、評估及估量風險、發展應對程序及持續作出更新，並不斷測試內部監控程序。

本集團已採納持續風險評估方法以識別及評估影響達成其目標的主要固有風險。本集團已採納風險矩陣，藉以在評估風險可能性及風險事件的影響後釐定風險評級(L相當於低風險，M相當於中等風險，H相當於高風險)。風險評級反映所需的管理層關注程度及風險處理力度。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於風險評估過程中，相關部門及主要附屬公司的風險擁有人各自須掌握並識別影響達成其目標的主要固有風險。各項固有風險乃根據風險矩陣進行評估。計及風險應對措施(例如實施監控措施以減低風險)後，就各項固有風險的餘下風險再作評估。記錄風險應對措施及餘下風險的風險登記冊將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評估制度的成效。最高類別的餘下風險須受到董事會監察。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而言，本集團瞭解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凌駕原則項下的責任。本集團於處理事務過程中嚴格遵循香港當前的適用法例及法規。本集團對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進行規管，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披露前一直保密，並確保有效及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同時，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以防止本集團內部不當處理內幕消息，包括但不限於預先審批指定管理層成員買賣本公司的證券，並通知董事及相關員工有關常規禁制期及證券交易限制。

用於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的程序

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規模，且為採納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進行定期檢討，董事會已將內部審核職能外判予一間獨立諮詢公司(「內部核數師」)。內部核數師已根據審核委員會同意及批准的檢討範圍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進行檢討。

內部核數師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而審核委員會信納，於實施內部核數師所報告有關內部監控缺陷的推薦意見後，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經審查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缺陷。管理層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因此，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以及內部審核結果的支持下，董事會進行檢討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

公司秘書

李妍梅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李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項大致獨立的議題各自提呈決議案，包括個別董事的推選。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股東權利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的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項要求指定的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作出此舉。

ii. 股東提名人士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的程序：

倘股東擬提名一名人士(「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推選為董事，須遞交一份書面通知(「通知」)至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通知須(a)載有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的候選人個人資料及彼の聯絡詳情；及(b)由有關股東簽署，包括核實股東身份的資料／文件，並由候選人簽署，以證實彼獲推選的意願及同意刊發彼の個人資料。交回通知的期間最早由股東大會通告寄發日期翌日開始到最遲為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為止。為確保本公司股東有足夠時間收取及考慮推選候選人為董事的建議而不會押後股東大會，股東務必在可行情況下儘快遞交及交回通知，即於指定進行推選的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十五個營業日。

向董事會提呈查詢

就向董事會提呈的任何查詢，股東可向本公司遞交一份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受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按下列方式遞交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董事會收)
傳真：(852) 3465 5333
電郵：inquiry@ione.com.hk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遞呈及遞交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正本、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令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按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如需協助，股東可致電本公司(852) 3465 5300。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極為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倘適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見股東並回應其查詢。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並回應其查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已分別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前至少20個及1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於網站www.huajinci.com刊載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及更新。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作出任何變更。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

有關股東的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能於一個財政年度建議派付及／或宣派股息，而該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取得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有關詳情於本公司年報披露。

財務部分目錄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3

綜合全面收入表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96

綜合權益變動表

98

綜合現金流量表

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8

公司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93至16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其形成意見時對該等事項進行處理，惟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於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收入及銷售成本確認
-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收入及銷售成本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及附註5(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所確認的收入及銷售成本總額分別為129,546,000港元及95,711,000港元。

就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而言，貴集團透過計量完全履行該履約責任的進度(「進度」)隨時間確認收入。進度根據直接計量轉讓至客戶的價值經參考每個項目至今為止所提供的服務量佔估計需要提供的總服務量的百分比釐定。對將提供的總服務量的估算主要基於類似項目的過往經驗。

為了釐定適當的銷售成本金額，貴集團還需要應用進度及估計每個項目的總服務成本，當中主要包括直接人工成本。

我們著重於此，因為每個項目進度的計算及總服務成本的估算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估計。

根據我們對貴公司業務及行業慣例的瞭解，我們已對管理層於釐定進度及估計總服務成本時所用方法的合理性進行評估。在抽樣測試的基礎下，我們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1. 測試貴集團記錄所提供服務的流程及制度，並檢查實際發生的成本。
2. 通過追查與相關客戶簽訂的合約，測試估計完成該項目將提供的總服務量及總服務成本的合理性，並參考類似項目的過往記錄，評估在估算過程中所用資料的合理性。
3. 對於估計將提供的總服務量及相關服務成本的變更，我們審查管理層會議的會議記錄，以瞭解初步估計後作出變更的原因。通過比較我們的瞭解及獨立計算，評估變更的合理性及對進度估計的影響。
4. 檢查進度數學計算的準確性。

基於上述，我們發現我們獲得的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及估計。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附註20(合約資產)及附註21(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所確認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分別為4,097,000港元及43,212,000港元。貴集團所確認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相關撥備分別為零港元及8,244,000港元。

評估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涉及管理層作出的判斷。管理層透過評估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透過客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評估可能結果範圍及應用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所持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釐定的概率加權金額)估計預期虧損水平。於評估向客戶收款可能性時計及當期及未來經濟因素影響(如適用)。

我們著重於此，因為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按抽樣基準向債務人發出獨立性確認書以核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並將確認金額與貴集團所記錄者進行對賬。

我們測試管理層編製的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賬齡報告。

我們審閱貴集團有關估計減值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框架的整體政策及程序，並評估管理層所應用的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當性。

我們透過考慮相對過往趨勢的現金回款表現及隨時間扣除的信貸虧損水平質疑用以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我們按抽樣基準檢查債務人其後償付的相關銀行記錄。在適用情況下，獲取與債務人達成的還款計劃並將實際收款與截至報告日的還款計劃進行比較。

根據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我們發現我們獲得的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本年報內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信息，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該等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須報告的內容。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惟如此行事。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有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可能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制定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為我們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制定於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有關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審計結果的項目合夥人是歐智豪。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247,278	191,271
銷售成本	7	(134,517)	(103,983)
毛利		112,761	87,28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6	9,966	8,0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13,540)	(9,799)
行政開支	7	(102,115)	(82,781)
經營溢利		7,072	2,794
財務開支淨額	10	(2,520)	(1,63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	(512)	(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40	1,156
所得稅開支	11	(1,786)	(812)
年內溢利		2,254	34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6	344
非控股權益		2,218	–
		2,254	344
年內溢利		2,254	344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08)	–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的價值變動		–	1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90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136	354
應佔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2)	354
非控股權益		2,218	–
		2,136	3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及攤薄	12	0.0004	0.0036

上述綜合全面收入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572	5,232
無形資產	16	11,628	11,628
遞延稅項資產	28	2,168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	39,485	39,9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4,064	–
可供出售投資	18	–	24,48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417	9,288
		78,334	90,626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20	4,097	–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20	–	5,663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	21	74,564	63,56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2,928	14,318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33	–	3,660
可收回所得稅		–	2,829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23	18,431	17,391
受限制銀行結餘	24	15,000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129,937	99,846
		254,957	207,271
資產總值		333,291	297,897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29	2,515	2,515
儲備		191,661	192,2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4,176	194,792
非控股權益		14,752	–
權益總額		208,928	194,79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	103	163
		103	16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31,498	34,852
合約負債	20	13,60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9,773	31,580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33	–	401
銀行借貸	27	55,000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33	–	35,500
應繳所得稅		4,382	609
		124,260	102,942
負債總額		124,363	103,1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333,291	297,897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93至第167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謝偉

董事
李光寧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5	169,105	4,451	872	-	-	-	-	17,849	194,792	-	194,792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 調整(附註2.2)	-	-	-	(872)	(490)	-	-	-	1,362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結餘	2,515	169,105	4,451	-	(490)	-	-	-	19,211	194,792	-	194,792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	-	-	36	36	2,218	2,254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90	-	90	-	9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 資產價值變動	-	-	-	-	(208)	-	-	-	-	(208)	-	(20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	-	-	-	698	-	-	-	(698)	-	-	-
	-	-	-	-	490	-	-	90	(698)	(118)	-	(118)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490	-	-	90	(662)	(82)	2,218	2,136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未改變控制權)(附註34)	-	-	-	-	-	-	(534)	-	-	(534)	12,534	12,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5	169,105	4,451	-	-	(534)	90	18,549	194,176	14,752	208,928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300	39,914	4,451	862	76,468	17,505	141,500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	-	-	-	(76,468)	-	(76,468)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344	344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的價值變動	-	-	-	10	-	-	10
全面收入總額	-	-	-	10	-	344	354
發行新股份(附註29)	215	129,191	-	-	-	-	129,40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5	169,105	4,451	872	-	17,849	194,792

附註a：

特別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和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重組」)整頓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開上市所進行收購而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31	93	(37,940)
已退／(已繳)所得稅		2,588	(1,959)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681	(39,89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603	198
已收股息		–	4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0)	(517)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6,70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5,01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	(4,653)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所得款項		–	178
註冊成立新聯營公司		–	(40,000)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實體		–	(76,46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062	(137,52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繳利息		(3,217)	(2,426)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所得款項		–	11,732
償還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35,500)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17,000	127,347
償還銀行借貸		(62,000)	(127,347)
向非控股權益出售附屬公司若干股權所得款項	34	12,000	–
受限制銀行結餘增加		(15,000)	–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129,4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283	138,71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		30,026	(38,70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9,846	138,55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5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129,937	99,84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財經印刷服務、金融服務及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元(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一致應用。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編製。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除外，其乃按公平值列賬。

(c)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準則	修訂主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的影響於附註2.2披露。

除上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概無於本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預計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會計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準則	修訂主題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 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銷售 或注入	待定

本集團就該等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所產生影響而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其將導致承租人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絕大部分租賃，此乃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別被移除。根據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予確認。唯一的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59,547,000港元(附註32)。於該等租賃承擔中，本集團估計，與將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付款有關的該等金額並不重大。就其餘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預付款及應計租賃付款進行調整後)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其強制採納之日起應用該準則。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計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

該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倘其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

本集團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但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由新的減值及收入確認規則引起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並無載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有關調整按下文準則更詳細闡述。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	採納	採納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影響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的 影響 千港元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24,481	(24,481)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9,000	—	9,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15,481	—	15,481
流動資產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5,663	—	(5,663)	—
合約資產	—	—	2,114	2,11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580	—	(12,277)	19,303
合約負債	—	—	8,728	8,728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

由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故此會計政策變動及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有所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本集團保留盈利的全部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期初保留盈利—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7,849
將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投資(「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i)	1,362
將債務投資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i)	—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盈利的調整		1,362
期初保留盈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9,211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適當分類。

重新分類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期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4,481	—	—
將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9,000)	9,000	—
將債務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15,481)	—	15,481
期初結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9,000	15,48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續)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對保留盈利的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影響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初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872	–	–
將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362)	–	1,362
將債務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490	(490)	–
期初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490)	1,362

- (a)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隨後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未上市的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為9,000,000港元)。其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標準。相關累計公平值收益1,362,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 (b)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隨後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債務投資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乃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票據實現，故本集團持有的已上市次級票據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該等票據的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因此，公平價值為15,481,000港元已上市次級票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而累積公平值變動490,000港元由可供出售重估儲備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重估儲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續)

(c)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工具進行重新分類

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如下(註明重新分類)：

	計量分類		賬面值		差額*
	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原賬面值 千港元	新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	9,000	9,000	-
已上市次級票據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15,481	15,481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9,288	9,288	-
流動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63,564	63,564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項)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3,065	3,065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3,660	3,660	-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17,391	17,391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99,846	99,846	-
流動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34,852	34,85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31,580	31,580	-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401	401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35,500	35,500	-

* 本欄中註明的差額為應用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結果。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工具進行重新分類並無對計量造成任何變動。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除合約資產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擁有兩項主要金融資產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應收賬款；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結餘、客戶信託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孖展貸款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修改對該等各項資產類別的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的影響如下：

(a)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採用使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進行分組。本集團已對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評估，而減值方法的變動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並無就此重列初期虧損撥備。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並無重大影響。

(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孖展貸款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本集團已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孖展貸款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而減值方法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並無就此重列初期虧損撥備。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亦須遵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微不足道。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採納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的規定，將對與收入確認、合約成本及合約負債呈列有關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

先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來自客戶的其他預付款項約12,277,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另有一筆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5,66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

進行上文所披露的重新分類後，為數3,549,000港元的合約資產與合約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同一合約予以抵銷。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保留盈利產生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準則的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採納影響(續)

倘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繼續於二零一八年應用以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除自「合約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自「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外，概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購買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i)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ii)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iii)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iv)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v)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購買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i) 所轉讓代價，
- (ii)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iii)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其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a) 業務合併(續)

或有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自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集團公司間交易、結存及未變現收益均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股本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擁有介乎20%至50%的投票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d))入賬。

(d)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d) 權益會計法(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9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e)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當收取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如股息高於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如該等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負責資源分配及經營分部業績評估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確認為作出戰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列賬貨幣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釐定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乃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列報。例如，非貨幣性資產的換算差額(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股本)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概無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每份已呈報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期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全面收入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入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物業裝修按租約尚餘年期及其預計可使用年期2至5年 (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	2至5年
傢俱及固定裝置	2至5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的賬面值會隨即被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所得收益及虧損以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方式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3(a)所述者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列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列示。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乃按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附註5))確認。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續)

(b) 交易權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收購交易權(「交易權」)的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無形資產。其可使用年期為無限，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2.9 非金融資產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期限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就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的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組，該現金流入與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現金產出單位)的現金流入很大程度的獨立開來。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就撥回減值的可能性進行檢討。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出現減值。該等客觀證據包括聯營公司經營所在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下是否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價值是否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倘有跡象顯示聯營公司的權益出現減值，本集團會評估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是否可收回。減值虧損乃就賬面值超出投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的金額於損益中確認。有關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於其後期間的任何撥回乃於損益中撥回。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的有關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於自該等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到股息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有在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將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金融資產乃於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於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全面考慮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列示。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淨額以淨值列示。

股本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此類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此類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如適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的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為於金融資產預期年限內概率加權信貸虧損估計(即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使用年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資產起確認。撥備矩陣乃按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應收賬款的預期年期根據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就應收孖展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而言，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基於的假設概要如下：

- 第1階段，倘於初始時並無信貸減值，且其信貸風險一直無明顯增加。第1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預期於未來12個月內發生違約導致的信貸虧損計量；
- 第2階段，倘於初始時並無信貸減值，但此後信貸風險明顯增加。第2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預期剩餘年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3階段，倘有違約客觀證據證明其一直出現信貸減值。第3階段預期信貸虧損亦按金融資產預期剩餘年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e)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會計政策

就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用的會計政策而言，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惟已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的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本集團先前會計政策入賬。

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各類：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所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i) 重新分類

倘金融資產不再持作供近期出售，則本集團可選擇將非衍生交易性金融資產自持作買賣類別中移出並重新分類。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外的金融資產僅於發生不尋常且於近期再發生的機會甚微的單一事件所導致的罕見情況下，方可自持作買賣類別中移出並重新分類。此外，倘本集團有意且有能力於可見未來持有該等金融資產或於重新分類日期持有該等金融資產至到期，則本集團可選擇將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金融資產自持作買賣或可供出售類別中移出並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乃按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進行。公平值成為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倘適用)，且於重新分類日前錄得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不得於其後撥回。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在重新分類日期確定。估計現金流量的進一步增加會導致須對實際利率作出追溯調整。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金融資產乃於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當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時，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於損益中重新分類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e)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會計政策(續)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外加(倘為並非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列賬。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iv)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減值。倘因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證據，而該項虧損事件(或多項虧損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方為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會被視為資產出現減值的跡象。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以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會予以扣減，虧損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作為可行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採用可觀察的市價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於損益中確認撥回先前確認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e)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會計政策(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續)

- 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累計虧損(以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中剔除，並於損益確認。

於損益中確認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平值於其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在客觀上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金額抵銷，且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金融資產與負債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額。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且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及倘本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時均可強制執行。

2.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款項。倘預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收回(或倘較長，則在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初步按無條件代價的金額確認，惟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按公平值確認。鑒於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的目的是在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概述，請分別參閱附註21及附註3.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應收孖展貸款

應收孖展貸款為向孖展客戶就於日常業務過程提供孖展融資服務應收的款項。該等款項按商業利率計息，由相關已抵押上市證券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

2.1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實體就交換其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合約資產於實體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時(即於代價支付到期前僅需時間流逝的情況下)成為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減值按附註2.2(a)所載基準計量、呈列及披露。合約負債指實體因已收代價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2.15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本集團已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客戶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的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並已確認流動負債部分當中相應的有關客戶應付賬款。

2.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已抵押存款)。

2.17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的新增成本(扣除稅項)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

2.1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服務而支付的債務及附註2.15所述客戶信託銀行結餘產生的應付款項。除非應付賬款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尚未到期，否則呈列為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間採用實際利息法於損益確認。

在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證據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貸將從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凡重新協商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實體發行股本工具予債權人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股權互換債務)，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按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間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2.20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所必要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準備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就特定借貸，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支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異及未使用稅務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規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確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在綜合財務報表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產生暫時差異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不包括業務合併)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予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有關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透過出售完全收回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經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時，償付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釐定。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預期須償付現有責任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3 收入確認

- (i) 本集團提供多項服務，包括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證券包銷服務、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財務諮詢及顧問服務、酒店管理及顧問服務、活動策劃、管理及組織服務。提供服務所得收入於提供服務期間隨時間確認，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利益。

本集團一般可於財政年度12個月內完成提供服務。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可能持續達12個月以上，完成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進度」)基於直接計量向客戶轉讓的價值而釐定，當中經參考迄今已履行服務佔估計將為各項目履行的服務總數的比率。

倘情況有所變動，則收入、銷售成本或完成進度範圍的估計將予修訂。於管理層得悉導致有關修訂的期間，任何因而導致的估計收入或銷售成本增加或減少將於期內損益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入確認(續)

(ii) 利息收入就未償還本金額按時間基準以適用利率確認。

(iii) 股息收入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2.24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將就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僱員服務予以確認，並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時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該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責任

長期服務假期及年假的負債為預期將不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負債。因此其按預期將就直至報告期間結算日僱員所提供服務支付的未來款項現值使用預計單位貸計法計量。當中考慮預期未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員工離職記錄和服務期間。預期未來付款將採用優質公司債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市場收益率貼現，其條款及貨幣盡可能與估計日後現金流出一致。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導致的重新計量於損益確認。

倘實體沒有無條件權利延遲結算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不論實際結算會否按預期發生)，該等責任於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c)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運作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並向公共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一旦已繳付供款，本集團即再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在可作現金退款或可扣減未來供款時，方會確認為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僱員福利(續)

(d) 溢利分享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公式計算，並於計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若干調整)後，就花紅及溢利分享確認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承擔合約責任或因過往常規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25 經營租賃(作為承租人)

如租賃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未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即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入表支銷。

2.26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附註闡釋本集團所承受的財務風險及該等風險如何影響本集團未來財務表現。已在相關情況下載入本年度損益資料以作進一步補充。

本集團風險管理主要由中央司庫部(「集團司庫」)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集團司庫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負責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已就整體風險管理制訂明文原則，並制訂覆蓋特定範疇的政策，例如市場風險(包含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是有關美元(「美元」)的外匯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美元交易產生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重大計息資產為應收孖展貸款以及當前環境下利率較低的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定息取得的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固定息率的上市次級票據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上市次級票據乃分別按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應收孖展貸款以及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92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減少659,000港元)。

本集團利率風險亦源自短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取得的借貸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主要由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浮動利率短期借貸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以港元計值的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所得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2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零)，主要由於浮動利率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iii) 價格風險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莊臣有限公司(「莊臣」)3%股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指於香港公開買賣及報價的創興銀行有限公司上市次級票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上市次級票據已出售。

倘金融資產的價格上升／下跌10%，年內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1,40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評估儲備增加／減少2,448,000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存款、客戶信託銀行結餘、應收孖展貸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以及未償還應收賬款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1) 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於報告日期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以上所提及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該等結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放在該等獲得獨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記錄，故管理層預計其不會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截至年末，孖展客戶為本集團貸款及墊款提供的抵押品為上市證券，其於香港上市。

(2)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均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客戶賬戶性質、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合約資產與未開單在建工程有關，並與同類合約應收賬款的風險特徵基本相同。因此本集團得出結論，認為應收賬款的預期虧損率為合約資產虧損率的合理近似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2)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預期虧損率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36個月期間分別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按此基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預期虧損率經評估為接近零。就應收賬款而言，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千港元	逾期1至90天 千港元	逾期91至 180天 千港元	逾期180天 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賬面總值—應收賬款(千港元)	27,930	17,825	8,338	9,236	63,329
虧損撥備(千港元)	(7)	(27)	(175)	(8,035)	(8,244)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即期 千港元	逾期1至90天 千港元	逾期91至 180天 千港元	逾期180天 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賬面總值—應收賬款(千港元)	18,018	9,233	2,838	14,716	44,805
虧損撥備(千港元)	(14)	(55)	(77)	(13,244)	(13,39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2)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孖展貸款

就應收孖展貸款而言，詳情請參閱評估模式概要附註2.10(d)及附註21(c)(d)。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一名關聯方的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已參考有關對手違約率的過往資料及對手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董事認為，該等對手違約的風險並不重大，亦預期對手不會不履行而產生任何虧損。因此，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經評估為接近零，且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作出撥備。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現金及通過獲取足夠可用信貸額度取得資金。本集團透過保持可用信貸額度繼續維持穩健的現金淨額狀況及未來資金的靈活性。

本集團主要的現金需求為用於繳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營運費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透過內部資源撥付。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現金結餘及足夠信貸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並與其賬面值相等。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所有金融負債與其賬面值相等。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的，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股東資本回報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其他同業一樣，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此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貸及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附註27)	55,000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附註33)	–	35,5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24)	(129,937)	(99,846)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24)	(15,000)	–
債務淨額	(89,937)	(64,346)
權益總額	208,928	194,792
資本總額	118,991	130,446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輕微，原因為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超過銀行借貸及來自一名關連方的借貸。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

本集團的財務工具按估值方法以公平值入賬。不同等級的定義如下：

-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買賣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此等工具納入第一級。
- 第二級：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特定主體的估計。如某一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納入第二級。
- 第三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納入第三級。該情況針對非上市股本證券。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	–	–	14,064	14,06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已上市次級票據	15,481	–	–	15,481
未上市股權投資	–	–	9,000	9,000
	15,481	–	9,000	24,48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按公平值等級分類的金融資產轉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該等會計估計正如其定義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經持續評估，並依據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且可能對實體有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期望等其他因素作出。

(a) 收入及銷售成本的確認

經參考於報告日期的進度，本集團隨時間確認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所得收入。進度是基於直接計量向客戶轉讓的價值而釐定，當中經參考迄今已履行服務佔估計將為各項目履行的服務總數的比率。本集團亦須估計各項目的總服務成本，以釐定合適的銷售成本金額。服務成本經參考於報告期末的完成進度確認為開支。計算進度及估計各項目的總服務成本要求使用判斷及估計。

(b)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減值

本集團根據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對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作出撥備。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撥備反映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即於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使用年期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以發生違約的概率加權計算。在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水平時已應用判斷，當中經計及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基於過往客戶的信貸虧損經驗、經濟因素以及評估於各報告期末收回客戶款項可行性的前瞻性估計，透過評估一系列潛在結果後釐定的概率加權金額。儘管撥備被視為合適，估計基準或經濟狀況的變動或會導致所錄得的撥備水平有所變動，並隨後自損益扣除或計入損益。

(c)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並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變動。本集團至少每年就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投資獲取獨立估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管理層考慮到最近期獨立估值後，更新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評估。

(d) 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9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是否有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於附註16披露。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營運性質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代表一個戰略業務單位，其所受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可報告經營分部迥異。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提供財經印刷、翻譯服務以及投資控股；
- 金融服務－提供證券包銷、證券及期貨經紀以及諮詢及顧問服務；及
- 酒店顧問、酒店管理及展覽服務策劃－提供酒店諮詢服務、酒店管理服務及活動策劃及組織。

執行董事認為，與營運有關的所有資產及收入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結餘、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以及按集中基準管理的其他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應繳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銀行借貸及按集中基準管理的其他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66,3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816,000港元)乃源自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珠海華發」，為本集團唯一最大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執行董事根據經營分部的相關溢利評估其表現，而相關溢利則透過除所得稅前溢利計量，惟不包括按集中基準管理的收入及開支。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		金融服務		酒店諮詢、酒店管理及 展覽服務策劃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29,546	111,060	94,162	80,211	23,570	-	247,278	191,271
分部業績	(5,144)	(17,875)	(1,784)	28,060	18,605	-	11,677	10,185
未分配收入							357	1,770
未分配開支							(7,482)	(10,7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2)	(3)
所得稅開支							(1,786)	(812)
年內溢利							2,254	344
分部資產	52,330	43,028	91,366	86,577	1,432	-	145,128	129,605
未分配資產							188,163	168,292
資產總值							333,291	297,897
分部負債	33,283	28,966	27,613	35,896	2,755	-	63,651	64,862
未分配負債							60,712	38,243
負債總額							124,363	103,105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207	242	1,353	275	-	-	1,560	517
銷售成本	(95,711)	(84,104)	(37,704)	(19,879)	(1,102)	-	(134,517)	(103,983)
折舊	(1,077)	(1,515)	(2,134)	(2,668)	-	-	(3,211)	(4,183)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減值 撥回/(減值)	492	(4,978)	(21,090)	-	-	-	(20,598)	(4,9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	5,064	-	-	-	5,064	-

附註：三個經營分部之間並無銷售。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由提供服務的位置釐定，而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由資產所在地釐定，詳情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23,708	191,271	22,617	26,148
中國內地	23,570	–	–	–
	247,278	191,271	22,617	26,148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股息收入	–	450
外匯收益淨額	17	826
由一名關聯方承擔的行政開支(附註33(b))	3,990	3,6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9)	5,064	–
其他	895	3,150
	9,966	8,086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服務成本	43,864	37,26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103,509	86,570
已租賃辦公物業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29,695	28,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3,211	4,183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999	1,999
— 非審核服務	220	103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減值淨額	20,598	4,978
其他	47,076	32,990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250,172	196,563

8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佣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101,200	84,356
退休金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2,309	2,214
	103,509	86,570

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已計入附註8所披露的僱員福利開支，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津貼及實物 福利 千港元	僱主就退休 福利計劃的 供款 千港元	董事就其管理 本公司事務或 其附屬公司 事務所提供的 其他服務而獲 支付或應收的	總計 千港元
						其他酬金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光寧	120	-	-	-	-	-	120
謝偉	120	-	-	-	-	-	120
吳江(附註a)	36	-	-	-	-	-	36
郭瑾(附註b)	84	-	-	-	-	-	8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	-	-	-	-	-	-	-
熊曉鴿(附註d)	-	-	-	-	-	-	-
郗岩(附註d)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	100	-	-	-	-	-	100
孫明春	100	-	-	-	-	-	100
謝湧海	100	-	-	-	-	-	100
總計	660	-	-	-	-	-	660

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津貼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董事就其管理 本公司事務 或其附屬公司 事務所提供的 僱主就退休 福利計劃的 供款		其他服務而 獲支付或應收 的其他酬金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供款 千港元	的其他酬金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光寧	120	-	-	-	-	-	-	120
謝偉	120	-	-	-	-	-	-	120
鍾銘(附註c)	63	-	-	-	-	-	-	63
吳江(附註a)	57	-	-	-	-	-	-	57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	-	-	-	-	-	-	-	-
熊曉鵬(附註d)	-	-	-	-	-	-	-	-
鄒岩(附註d)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	100	-	-	-	-	-	-	100
孫明春	100	-	-	-	-	-	-	100
謝湧海	100	-	-	-	-	-	-	100
總計	660	-	-	-	-	-	-	660

附註a： 吳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附註b： 郭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

附註c： 鍾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月辭任。

附註d： 該等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獲委任。

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董事就擔任本公司 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所提供服務而獲 支付或應收的 酬金總額 千港元	董事就管理本公司 事務或其附屬公司 事務所提供的 其他服務而獲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總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60	–	66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60	–	660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中，彼等概無(二零一七年：無)擔任過本公司董事(彼等的酬金已載於上文附註9(a))。該等五名人士(二零一七年：五名)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佣金及其他津貼	26,973	28,6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	90
	27,063	28,785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2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1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2	–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8,0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
11,0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1

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c)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來自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任何退任福利(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d)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任何退任福利(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e) 董事終止僱傭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終止僱傭福利(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f)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g)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h)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有關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10 財務開支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	(1,975)	(524)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883)	(1,571)
— 銀行透支	(2)	(1)
	(2,860)	(2,096)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53	198
— 已上市次級票據	187	263
	340	461
財務開支淨額	(2,520)	(1,635)

11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中國業務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適用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綜合全面收入表內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4,014	589
遞延稅項(附註28)	(2,228)	223
所得稅開支	1,786	812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加權平均稅率(適用於綜合公司業績)計算的理論金額不同，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4,040	1,156
按各司法權區溢利適用的本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648	191
毋須課稅收入	(919)	(271)
不可扣稅開支	2,260	2,311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2,729	2,914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932)	(4,333)
所得稅開支	1,786	812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44,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060,920,000股(附註29)(二零一七年：9,504,270,000股)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6	344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060,920	9,504,270
	二零一八年 港仙	二零一七年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0.0004	0.0036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俱及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309	2,958	1,264	1,370	8,901
添置	7	491	19	–	517
折舊(附註7)	(2,079)	(925)	(763)	(416)	(4,183)
出售	–	(3)	–	–	(3)
年末賬面淨值	1,237	2,521	520	954	5,2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343	11,707	5,234	2,082	32,366
累計折舊	(12,106)	(9,186)	(4,714)	(1,128)	(27,134)
賬面淨值	1,237	2,521	520	954	5,23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237	2,521	520	954	5,232
添置	493	1,055	12	–	1,560
折舊(附註7)	(1,386)	(1,025)	(384)	(416)	(3,211)
出售	–	(9)	–	–	(9)
年末賬面淨值	344	2,542	148	538	3,57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836	12,392	5,246	2,082	33,556
累計折舊	(13,492)	(9,850)	(5,098)	(1,544)	(29,984)
賬面淨值	344	2,542	148	538	3,572

折舊開支約6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99,000港元)及2,5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084,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中扣除。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9,997	-
註冊成立新聯營公司	-	40,000
分佔虧損	(512)	(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85	39,997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計量方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Dreamy Cit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投資控股	30%	30%	權益會計處理
添展有限公司	香港	於中國及香港從事 開發兒童線上教育 內容以及相關產品	30%	30%	權益會計處理
廣州益貝兒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軟件及 資訊科技	30%	-	權益會計處理

廣州益貝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註冊成立，由添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或有負債。

16 無形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商譽(附註)	10,628	10,628
交易權	1,000	1,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28	11,628

附註：

商譽源於二零一六年收購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華高」)產生。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有關計算根據管理層使用估計增長率5%(二零一七年：5%)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之後的現金流量乃基於永久增長率為3%(二零一七年：3%)及現時業務範圍、經營環境及市況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的假設推算得出。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5%(二零一七年：15%)，而管理層認為其反映與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管理層認為任何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動並不會導致就商譽作出減值撥備。

17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持有 的普通股比例 (%)	本集團直接持有 的普通股比例 (%)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
Miracle View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香港投資控股	3,158,077美元	100%	100%	-
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10,000,000港元	-	60%	40%
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財務顧問服務	17,000,000港元	100%	100%	-
華金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投資控股	126,467,000港元	100%	100%	-
華金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證券交易 及顧問服務	150,000,000港元	-	100%	-
華金期貨(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期貨合約交易	25,000,000港元	-	100%	-
華金財務(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放貸服務	5,000,000港元	-	100%	-
華金研究(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證券顧問服務	500,000港元	-	100%	-
華金國際大灣區高端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中國提供酒店及展覽顧問服務	1,230,000港元	100%	100%	-
珠海市橫琴新區華金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提供酒店管理服務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
珠海市橫琴新區華金國際會展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提供展覽策劃及組織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上市次級票據－香港境內	–	15,481
於香港境內非上市股權投資	–	9,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481

可供出售投資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500
添置	15,708
上市次級票據的應收利息	263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	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8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由可供出售資產重新分類	15,481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208)
出售	(15,2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由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2,000,000美元、息率3.876%及於二零二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到期的已上市二級次級票據，總代價為2,013,861美元(相當於15,70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以美元計值，而於香港交易的已上市次級票據的公平值按市場報價計算。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由可供出售資產重新分類 計入損益的公平值收益(附註6)	9,000 5,06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4

附註：

(a) 該結餘指本集團於莊臣的3%股權的公平值，以港元計值。

(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

並非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釐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以貼現現金流預測釐定，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三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收入增長率及投資回報率。回報率越低，投資公平值越高。收入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平值越高。

20 合約資產(二零一七年：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關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合約資產	4,097	-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	5,663
減：虧損撥備	-	-
	4,097	5,663
有關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合約負債	13,607	-

21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關提供財經印刷及翻譯服務的應收賬款(附註(a))	43,212	37,526
有關提供包銷、諮詢及顧問服務的應收賬款(附註(a))	4,630	4,560
關連公司應收賬款(附註(a))	11,512	—
應收證券經紀及結算所款項(附註(b))	3,938	1,836
應收證券客戶款項(附註(b))	37	883
	63,329	44,805
減：虧損撥備	(8,244)	(13,390)
	55,085	31,415
應收孖展貸款(附註(c))	40,569	32,149
減：虧損撥備(附註(d))	(21,090)	—
	19,479	32,149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淨額	74,564	63,564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不包括證券經紀、結算所及證券客戶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最多90天	33,026	22,326
91至180天	11,198	6,194
181天以上	15,130	13,566
	59,354	42,086

(b) 證券交易及證券經紀業務應佔的應收賬款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經紀業務應佔的應收賬款結算期則為交易日後一天。董事認為就該等業務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應收證券經紀、結算所及證券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就本集團其餘業務而言，應收賬款的一般信貸期為90天。

(c) 向第三方授出的孖展貸款按商業利率計息、由相關抵押證券擔保並須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鑒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21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續)

- (d)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一名第三方的孖展貸款為26,774,000港元，由一隻上市證券提供抵押，該證券已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其暫停買賣。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相關抵押證券價值減少而錄得減值虧損21,090,000港元。
- (e)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72,152	60,834
人民幣	1,939	—
美元	473	2,730
	74,564	63,564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的賬面值。

2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345	23,606
減：非流動部分	(7,417)	(9,288)
	12,928	14,318

有關結餘主要指租賃按金及其他雜項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23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18,424	17,283
人民幣	7	62
美元	-	46
	18,431	17,391

本集團於認可金融機構設有信託及獨立賬戶以存放於日常業務交易中產生的客戶存款。由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本集團須就任何挪用個別客戶存款的情況負責，故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客戶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的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並於流動負債項下確認應付個別客戶的相應賬款。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集團不得使用客戶款項清償其自身債務。因此，該等款項並無計入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作現金流量用途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9,937	99,846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	15,0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4,937	99,846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已就若干銀行存款作抵押。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91,718	83,392
人民幣	28,613	5,294
美元	24,606	11,160
	144,937	99,846

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款項(附註(a))	1,423	62
應付證券客戶款項(附註(b))	17,891	28,573
應付賬款(附註(c))	12,184	6,217
	31,498	34,852

附註

(a)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款項的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董事認為就該等業務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款項的賬齡分析。

(b) 除若干應付證券客戶款項為客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其交易活動而支付之孖展按金外，大部分應付證券客戶款項須按要求償還。只有超出所指定孖展按金的金額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證券客戶款項存放於獲授權機構的獨立信託賬戶。董事認為就該等業務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應付證券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

(c) 本集團獲貿易債權人提供30至60天(二零一七年：30至60天)的平均信貸期，而有關款項並不計息。

其他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最多90天	9,826	5,265
91至180天	1,215	128
181天以上	1,143	824
	12,184	6,217

(d) 應付賬款以下列貨幣計值，且由於短期內到期，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港元	30,329	34,852
人民幣	1,169	-
	31,498	34,852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	19,773	19,303
已收客戶按金	–	12,277
	19,773	31,580

附註：有關結餘主要指計提花紅及佣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且由於短期內到期，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借貸	55,00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償還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5,00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受限制銀行結餘15,000,000港元(附註24)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華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內執行的交叉公司擔保作抵押。

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為4.30%至4.93%(二零一七年：無)。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有關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168)	—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59	104
— 將於12個月內結清的遞延稅項負債	44	59
	103	16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2,065)	163

在並無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情況下，年內遞延稅項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未使用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	—	(60)
自損益扣除	60	—	6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計入損益	(888)	(1,280)	(2,16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8)	(1,280)	(2,168)

28 遞延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自損益扣除	1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
計入損益	(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

遞延所得稅資產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結轉的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56,20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913,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9,2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71,000港元)。

29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法定：		
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3,000	3,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060,920,000股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2,515	2,515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200,000	2,300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股份(附註)	860,920	21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60,920	2,515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860,920,000股新股份以認購價每股0.151港元發行。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29,999,000港元，其中215,000港元計入股本賬，而結餘129,191,000港元(經扣除專業費用593,000港元後)則計入股份溢價賬。

30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獎賞。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將會或已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供應商、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達本公司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上市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的股份（即23,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5%），而該限額可經股東批准重訂。未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能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倘於任何一年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或其價值超出5,000,000港元（以較高者為準），則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購股權可自接納購股權之日起至董事會釐定的有關日期隨時行使，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十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用現金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40	1,156
按下列項目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2	3
利息開支	2,860	2,096
利息收入	(340)	(461)
股息收入	-	(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11	4,1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5,0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5,219	6,530
營運資金的變動：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	(641)
合約資產	(1,983)	-
應收賬款及應收孖展貸款	(10,992)	(26,00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261	(6,118)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040)	(6,433)
關連方結餘	3,660	(25,799)
應付賬款	(3,348)	17,429
合約負債	13,60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291)	3,098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93	(37,940)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 關連方貸款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3,768	–	23,768
現金流量	11,732	–	11,7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500	–	35,500
現金流量	(35,500)	55,000	19,5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000	55,000

32 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辦公室設備。此等租約年期一般為二至五年。有關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所租用辦公室物業及設備作出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日後最低租金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3,013	24,712
一年以上但五年內	26,534	16,816
	59,547	41,528

33 關連方交易

除附註5及附註21所披露者外，以下交易按相關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價格訂立。

(a) 提供服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自珠海華發及其附屬公司收取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 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一(附註i)	8,765	–
– 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二(附註ii)	2,200	–
– 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三(附註iii)	4,000	–
– 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四(附註iv)	14,995	–
– 二零一八年諮詢收入五(附註v)	2,200	–
– 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一	300	–
– 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二(附註vi)	2,300	–
– 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三(附註vii)	2,600	–
– 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收入四(附註viii)	2,600	–
– 二零一七年諮詢收入一	–	30,374
– 二零一七年諮詢收入二	–	15,000
– 二零一七年諮詢收入三	–	2,730
– 二零一七年財務顧問收入	–	2,350
	39,960	50,454
自珠海華發附屬公司收取的印刷及翻譯服務收入	2,830	362
自珠海華發附屬公司收取的酒店及展覽顧問服務、酒店管理服務及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收入		
– 二零一八年顧問收入一(附註ix)	1,699	–
– 二零一八年顧問收入二(附註x)	2,265	–
– 二零一八年顧問收入三(附註xi)	4,020	–
– 二零一八年顧問收入四	906	–
– 二零一八年顧問收入五	906	–
– 二零一八年酒店管理收入(附註xii)	3,410	–
– 二零一八年酒店培訓收入(附註xiii)	1,282	–
– 二零一八年策劃、管理及組織活動收入(附註xiv)	9,082	–
	23,570	–

33 關連方交易(續)**(b) 其他關連方交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向香港華發收回的行政開支(附註xv)	3,990	3,660
支付予香港華發的行政開支	(1,196)	-
支付予珠海華發一間附屬公司的展覽成本	(340)	-
支付予一名關連方的利息開支	(893)	(1,571)

(c) 年末結餘

除附註5及附註21所披露者外，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及來自主要一名關連方的貸款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xvi)		
— 應收香港華發款項	-	3,660
— 應付香港華發款項	-	(401)
計入應收賬款的結餘金額		
— 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	11,512	-
計入應付賬款的結餘金額		
— 珠海華發一間附屬公司	(340)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 香港華發	-	(35,500)

(d)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1,645	19,565
離職後福利	72	72
	21,717	19,637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是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華金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華金金融」)與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就Huafa Group 2018 I Company Limited(「Huafa 2018」)發行的美元債券訂立諮詢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一」)。Huafa 2018為香港華發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Huafa 2018成功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5.40%債券(「Huafa 2018債券」)。Huafa 2018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為數1,131,000美元(相當於8,765,000港元)的諮詢收入與華金金融提供的諮詢服務(「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一」)有關。根據華金金融與香港華發訂立的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一，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一包括但不限於：

- 協助香港華發制定Huafa 2018債券的定價政策；
- 協助香港華發完成盡職審查；
- 安排路展及時間表；及
- 協助編製申請文件及取得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發行債券。

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一，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一的服務費用1,131,000美元經參考多項因素後釐定，其中包括：

- (1)可資比較公司於接近發行Huafa 2018債券日期期間所發行具有相同或相若信貸評級的債券的平均年利率；與(2) Huafa 2018債券的年利率之間的差額；
- Huafa 2018債券的本金總額；及
- Huafa 2018債券屆滿期間。

香港華發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1,131,000美元的服務費用。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華金金融與香港華發訂立諮詢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二」)。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二，華金金融會向香港華發提供諮詢服務(「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二」)，包括但不限於：

- 與兩間信貸機構的代表溝通，以討論信貸評級；及
- 編製包括信貸評級評估模式及可能從兩家信貸機構獲得的珠海華發信貸評級的顧問報告。

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二，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二的服務費用為2,20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

香港華發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2,200,000港元的服務費用。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華金金融與珠海華發及其九間附屬公司分別訂立諮詢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三」)。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三，華金金融會提供的諮詢服務(「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三」)包括但不限於在十四個不同行業及一個目標投資區域的行業概覽、行業分析及市場預測、潛在投資機會、行業規管及業務風險。

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三，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三的總費用為4,000,000港元，該金額由相關訂約方協定。

服務費用4,000,000港元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零一九年一月及二零一九年三月結清。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華金金融與珠海華發附屬公司光譽環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光譽」)就四項投資項目的顧問服務訂立諮詢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四」)。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四，諮詢服務(「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四」)包括但不限於四份報告的編製，該等報告涵蓋目標行業的分析、外國投資監管的影響、可行性研究、基金設立的合規性、基金結構及風險評估。

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四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簽署的補充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四的費用及表現花紅分別為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595,000港元)及3,400,000港元，該等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光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14,995,000港元的服務費用及表現花紅。

- (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華金金融與香港華發就協助香港華發獲得1,800,000,000港元的銀團貸款提供諮詢服務(「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五」)訂立諮詢協議(「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五」)。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五，服務範圍包括：

- 就銀團貸款結構、條款及增信提供意見；及
- 協助擬定相關文件，包括編製書面報告，涵蓋與利率未來趨勢、匯率、對沖產品及市場上現有對沖產品的結構有關的事宜。

根據二零一八年諮詢協議五，二零一八年諮詢服務五的費用為2,20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香港華發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2,200,000港元的服務費用。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v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華高」)與香港華發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一」)就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一的資產及營運優化提供顧問服務(「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二」)訂立財務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二」)。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二，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二包括但不限於：

- 就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一資產及營運進行初步盡職審查工作；
- 與專業人士聯絡及協調，以進行盡職審查工作；
- 為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一提供指引，以處理專業人士的請求；
- 建議有關項目的程序安排及時間表；及
- 應合理要求遵照規則及法規履行服務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二，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二的費用為2,30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2,3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結清。

- (v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華高與香港華發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海外資本市場證券化計劃提供顧問服務(「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三」)訂立財務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三」)。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三，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三包括但不限於：

- 進行初步盡職審查工作、可行性研究及分析；
- 與其他專業人士協調，以進行研究、評估證券化可行性以及提供建議及意見；
- 就一般上市規定及合規提供意見；
- 建議有關項目的程序安排及時間表；及
- 應合理要求遵照規則及法規履行服務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三，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三的費用為2,60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2,6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結清。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v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華高與香港華發的一間附屬公司(「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二」)就華發中國附屬公司二的全資附屬公司的海外資本市場證券化提供顧問服務(「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四」)訂立財務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四」)。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四，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四包括但不限於：

- 進行初步盡職審查工作、可行性研究及分析；
- 與專業人士聯絡及協調，以進行盡職審查工作；
- 與其他專業人士協調，以進行研究、評估資產證券化可行性以及提供建議及意見；
- 就一般上市規定及合規提供意見；
- 建議有關項目的程序安排及時間表；及
- 應合理要求遵照規則及法規履行服務

根據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協議四，二零一八年財務顧問服務四的費用為2,60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雙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2,6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結清。

- (ix)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華金國際大灣區高端服務控股有限公司(「大灣區控股」)分別與珠海華發兩間附屬公司就於特定目標地點向兩間建議酒店提供顧問服務(「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一」)訂立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顧問協議一」)。根據二零一八年顧問協議一，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一包括但不限於：

- 提供甄選國際酒店管理公司及酒店品牌的支持，與酒店管理公司的合約磋商；
- 介紹及助力甄選合資格酒店設計顧問，提供協議範本設計；或
- 建議酒店興建成本預算

根據二零一八年顧問協議一，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一總費用為人民幣1,500,000元(相當於約1,699,000港元)，該金額由相關訂約方協定。

服務費用1,69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x)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大灣區控股分別與珠海華發兩間附屬公司訂立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顧問協議二」)，內容有關於特定目標地點為兩間建議高層酒店提供顧問服務(「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二」)。根據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二，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二包括但不限於：

- 提供甄選國際酒店管理公司及酒店品牌的支持，與酒店管理公司的合約磋商；
- 介紹及助力甄選合資格酒店設計顧問，提供協議範本設計；及
- 建議酒店興建成本預算

根據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二，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二的總費用為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約2,265,000港元)，由訂約各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2,265,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

(x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大灣區控股分別與珠海華發八間附屬公司就於中國12座城市的酒店服務及／或會展中心建設、市場研究、業務發展提供若干顧問服務及若干研究及可行性研究服務訂立顧問協議(「二零一八年一般顧問服務」)，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提供甄選國際酒店管理公司及酒店品牌的支持，與酒店管理公司的合約磋商；
- 介紹及助力甄選合資格酒店設計顧問，提供協議範本設計；
- 建議酒店興建成本預算；或
- 進行市場研究

根據二零一八年顧問協議三，二零一八年一般顧問協議三的服務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550,000元(相當於約4,020,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各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4,02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x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附屬公司珠海市橫琴新區華金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華金酒店」)與珠海華發附屬公司珠海華發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華發酒店」)訂立試行管理協議(「二零一八年試行酒店管理協議」)。

根據二零一八年試行酒店管理協議，華金酒店同意向位於珠海市的三間酒店(統稱「酒店」)提供為期三個月的試行管理服務(「二零一八年酒店管理服務」)。二零一八年酒店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

- 監察該等酒店的營運及管理
- 財務及績效基準分析
- 市場定位及營銷策略評估及意見
- 人力資源評估及管理
- 設施及設備評估及意見
- 資訊系統評估及意見
- 酒店收益管理及監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酒店管理服務的總費用為人民幣3,192,000元(相當於約3,410,000港元)。根據二零一八年試行酒店管理協議的條款，服務費用的金額按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酒店總收入的5%釐定。

服務費用3,41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一月結清。

- (x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華金酒店分別與珠海華發的五間附屬公司(「該五間附屬公司」)就提供有關酒店事宜的培訓(「二零一八年酒店培訓服務」)訂立協議(「二零一八年酒店培訓協議」)。

根據二零一八年酒店培訓協議，二零一八年酒店培訓服務的總費用為人民幣1,200,000元(相當於約1,282,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費用1,282,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

3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x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附屬公司珠海橫琴新區華金國際會展服務有限公司(「華金會展」)分別與珠海華發的三間附屬公司訂立活動策劃協議(「二零一八年活動策劃協議」)及分別與珠海華發的三間附屬公司訂立活動組織協議(「二零一八年活動組織協議」)。

根據二零一八年活動策劃協議，華金會展將為珠海華發附屬公司就旗下若干中國房地產項目在香港及珠海進行的推廣活動提供路展材料、策劃、組織及執行服務(「二零一八年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

根據二零一八年活動策劃協議，二零一八年活動策劃及管理服務的總費用為人民幣5,500,000元(相當於約5,876,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根據二零一八年活動組織協議，華金會展將就珠海華發為感謝客戶支持而舉辦的若干活動提供策劃及組織服務。

根據二零一八年活動組織協議，服務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206,000港元)，該金額由訂約方協定的條款釐定。

服務總費用9,082,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

- (xv)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華金金融與香港華發訂立協議，據此，由於香港華發會使用華金金融的部分辦公空間及辦公設備，故香港華發會分擔若干行政成本。香港華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攤的行政成本約為3,990,000港元。有關金額按訂約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釐定，其基準乃經參考下列各項後釐定：

- 估計華金金融於二零一八年所產生的行政成本；
- 估計香港華發共用辦公面積；及
- 估計香港華發共用設施的使用率。

香港華發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清分佔成本3,990,000港元。

- (xvi)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償還。應收／(應付)關連方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34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由Rising Win Limited一名董事控制的公司出售Rising Win Limited的40%股權，總代價為12,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保留其於Rising Win Limited的控制權。

Rising Win Limited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已收代價與所佔Rising Win Limited淨資產出售的相關份額兩者間的差額534,000港元從其他儲備中扣除。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8,972	238,7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064	–
可供出售投資	–	24,481
	193,158	263,20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94	1,156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81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78	5,841
	6,453	6,997
資產總值	199,611	270,200
權益		
股本	2,515	2,515
儲備(附註b)	145,898	210,163
權益總額	148,413	212,67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82	1,569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40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	20,052
銀行借貸	50,000	–
來自一名關連方的貸款	–	35,500
	51,198	57,522
負債總額	51,198	57,522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9,611	270,200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附註a)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9,756	65,305	862	-	(14,831)	91,092
年內虧損	-	-	-	-	(10,130)	(10,130)
其他全面收入	-	-	10	-	-	10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10	-	(10,130)	(10,120)
發行新股份	129,191	-	-	-	-	129,19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947	65,305	872	-	(24,961)	210,16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調整(附註2.2)	-	-	(872)	(490)	1,362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結餘	168,947	65,305	-	(490)	(23,599)	210,163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64,057)	(64,05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價值 變動	-	-	-	(208)	-	(20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	698	(698)	-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490	(64,755)	(64,2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947	65,305	-	-	(88,354)	145,898

附註a：

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附屬公司於被本公司收購之日的綜合資產淨值與於重組時就收購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主席)

謝偉先生(行政總裁)

郭瑾女士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吳江先生

(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留任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熊曉鵠先生

郟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杰平博士(主席)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明春博士(主席)

陳杰平博士

謝湧海先生

謝偉先生

吳江先生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辭任)

郭瑾女士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謝湧海先生(主席)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法律顧問

鴻鵠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秘書

李妍梅女士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

36樓3605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授權代表

謝偉先生

李妍梅女士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2

公司網址

www.huajinci.com



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中環花園道3號冠君大廈1101室

www.hjfi.com.hk